

公務出國報告
(出國類別：5 其他)

參加第二屆聯合國原住民常設論壇會議報告

服務機關：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出國人 職稱：科長
姓名：劉維哲
出國地區：美國
出國期間：九十二年五月十一日至二十五日
報告日期：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CO/
CO9204537

目錄

壹、前言	1
貳、主辦機關	2
參、出國人員	2
肆、會議議程	2
伍、與會過程	5
陸、會議討論及決議重點	11
柒、心得與建議	11
捌、附錄	20
一、原住民問題常設論壇第二屆會議紀錄 (12-23 May 2003)	20
二、活動照片	68

壹、前言

自聯合國經濟及社會理事會於1982年5月7日第34次會議決議成立聯合國原住民人口工作小組(Working Group on Indigenous Populations)後，各國原住民族即試圖透過這個組織謀求本國政府對其生活方式及傳統文化的承認，同時也利用這個每年一度的原住民人口工作小組年會場合，向聯合國控訴本國政府漠視原住民人權，希望能藉由國際力量改善其所受不公平的待遇。

聯合國原住民人口工作小組是一個開放讓原住民非政府組織及個人參與的聯合國機構。臺灣原住民自1988年起開始參與聯合國原住民人口工作小組相關活動，其時機與國內原住民運動的展開恰巧相近。1993年聯合國第48次大會通過「世界原住民十年活動方案(International Decade of the World's Indigenous People)」，其中一項重要目標即為在聯合國體系中建立原住民常設論壇(Permanent Forum on Indigenous Issues)，2002年5月13日至24日原住民常設論壇第一次大會在聯合國紐約總部召開，開啟全球原住民運動另一個新的里程碑。

2003年5月13日至24日原住民常設論壇第二次大會在聯合國紐約總部召開。本次會議計有57個會員國、1個非會員國、22個聯合國機構、29個諮商地位的非政府組織、179個原住民或民間組織、22個非原住民的非政府組織、23個學術界或其他研究機構與會。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為培養國內原住民非政府組織參與國際原住民事務之視野與思維，提昇與世界接軌的能力。在本(九十二)年四月十二日至五月四日，委託亞太公共事務

論壇舉辦為期四週之「原住民國際事務人才培訓及輔導參與國際會議」研習，由學員當中甄選四名，連同本會人員、學者專家等七人，組成台灣原住民族參加第二屆聯合國原住家常設論壇會議代表團參與事項會議。

以下將就本次會議與會過程、會議討論及決議重點、與會心得及檢討建議等方面，做扼要報告。

貳、主辦機關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參、出國人員

姓名	性別	族群	服務機關	職稱
劉維哲	男	漢族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科長
高德義	男	排灣族	國立東華大學	助理教授
高聖懿	女	阿美族	台東社區大學	英語講師
鄭川如	女	太魯閣族	台灣大學法律學院	研究助理
陳慧珊	女	布農族	長庚大學生理科	研究助理
許秀琴	女	排灣族	東華大學民族發展研究所	碩一學生
盧怡文	女	漢族	亞太公共事務論壇	企劃專員

肆、會議議程

常設論壇延用原住民人口工作組的議程安排模式，每年先訂一會議主題，討論三個小時，其餘固定以經濟及社會發展、環境、人權、文化、教育、衛生等領域做為討論議題。

本次會議主題【原住民兒童與青少年】，另就經濟社會發展、環境和健康各安排九個小時（各三個工作半天）進行討論，人權、文化和教育等三項議題各以三個小時（各一個工作半天）進行討論。下一年的議程安排，則將今年各項議題所佔討論時間對調。

日期/時間	議程項目/方案	每個項目所 用的時間(小時)
5月12日 星期一		
上午 (上午10時-下午1時)	會議開幕	2.0
	項目1 選舉主席團	0.5
	項目2 通過議程和工作安排	0.5
下午	項目3 第屆會議的考題“原住民兒童與青年”	
(下午3時-下午6時)	高級別小組和對話	3.0
5月13日 星期二		
上午 (上午10時-下午1時)	項目5 常設論壇同聯合國系統開展工作的方法	3.0
下午 (下午3時-下午6時)	項目5 (續)	3.0
5月14日 星期三		
上午 (上午10-下午1時)	項目4 任務領域	
	項目4(a) 經濟及社會發展	9.0
下午 (下午3時-下午6時)	項目4(a) (續)	
5月15日 星期四		
上午 (上午10-下午1時)	項目4(a) (續)	

下午 (下午 3 時-下午 6 時)	項目 4 (a)	環境	9.0
5 月 16 日 星期五			
上午 (上午 10 時-下午 1 時)	項目 4 (a)	(續)	
下午 (下午 3 時-下午 6 時)	項目 4 (a)	(續)	
5 月 19 日 星期一			
上午 (上午 10 時-下午 1 時)	項目 4 (c)	健康	9.0
下午 (下午 3 時-下午 6 時)	項目 4 (c)	(續)	
5 月 20 日 星期二			
上午 (上午 10 時-下午 1 時)	項目 4 (c)	(續)	
下午 (下午 3 時-下午 6 時)	項目 4 (d)	人權	3.0
5 月 21 日 星期三			
上午 (上午 10 時-下午 1 時)	項目 4 (e)	文化	3.0
下午 (下午 3 時-下午 6 時)	項目 4 (f)	教育	3.0
5 月 22 日 星期四			
上午 (上午 10 時-下午 1 時)	項目 6	論壇今後的工作	3.0
下午 (下午 3 時-下午 6 時)	項目 7	論壇第三屆會議議程草案	3.0
5 月 23 日 星期五			
上午 (上午 10 時-下午 1 時)	項目 8	通過論壇第二屆會議的報告	3.0
下午 (下午 3 時-下午 6 時)	項目 8	(續)	3.0
會議閉幕			

伍、與會過程

一、團員任務分工

本次會議分工依團員專長及議程做分工，詳如下表：

姓名	分工
高德義	經濟及社會發展議題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劉維哲	原住民兒童與青年議題 Indigenous Children and Youth
許秀琴	環境議題 Environment
鄭川如	人權議題 Human Rights
高聖懿	文化議題 Culture
陳慧珊	教育議題 Education
盧怡文	本團行政秘書

每位團員在出國前均就所負責之議題準備有關臺灣原住民族書面報告資料。該議程各國發言重點之紀錄及與會心得，亦依前述分工撰寫；各國代表於會場內外詢問有關臺灣原住民族相關議題，亦由其擔任發言工作。

二、大會註冊

鑒於1996年臺灣原住民代表在聯合國原住民工作小組年會中抗議中共飛彈演習後，中共對往後臺灣原住民的與會均採全力杯葛的做法。本年乃於會前藉亞洲原住民聯盟(Asia Indigenous People Pact, 以下簡稱AIPP)會員的名義登記與會。本團在四月下旬將所有團員名單傳送至AIPP總部，由其併同其他亞洲各國名單，一起傳送論壇秘書處註冊。由於論壇秘書長Mr. Yao Ngoran為華人，原本擔心在審查本團申請會特別注意團員姓名

英文拼音而予以拒絕，幸而全數獲核准。惟本團團員高德義助理教授嘗試以東華大學助理教授名義註冊，因其在註冊資料上的地址為臺灣，而被論壇秘書處以臺灣沒有資格參加聯合國相關組織會議的理由拒絕受理，才轉而改用 AIPP 會員的名義登記與會。

論壇開幕當日本團與 AIPP 約定會面人員 Jenny 聯繫妥，由其帶領團員向論壇登記報到。此乃基於過去在日內瓦參加聯合國原住民工作小組的經驗，擔心論壇秘書處查看團員護照是來自臺灣後即予以拒絕，因此 Jenny 答應負責協助本團交涉。惟因團員與 Jenny 素未謀面，而 Jenny 本身也遲到，眼看其他各國代表依序進場，團員只能在場外乾等。眼看時間不斷過去，團員決議先派二名前往登記測試主辦單位反應，想不到論壇工作人員核對護照後並沒有任何異議，順利完成報到，其他團員也就依序登記。連當日前來與本團會合協助照料的駐紐約辦事處劉永健秘書，論壇亦受理其註冊，過程之順利實在出乎團員意料之外。

經研判本次之所以能順利與會，可能是聯合國原住民常設論壇本年才第二次召開，中共駐紐約外交人員並不清楚臺灣原住民過去參與聯合國相關活動的歷史。此外，聯合國原住民常設論壇原本有十六位委員，只選出十五位，中共至今年才透過政治運作由秦曉梅擔任第十六位委員，因此沒有處理過臺灣原住民參與聯合國相關活動的經驗所致。

三、選舉主席團

聯合國原住民常設論壇共有十六位委員，會議主席由全體委員互選產生。本次會議推選挪威籍薩米族(Sammi) Mr. Ole Henrik Magga 擔任論壇主席，另有三位副主席。原則上每一場

次會議均由論壇主席主持，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時，再委請三位副主席其中一位代理主持。

本屆會議委員名單如下：

1. Mr. Antonio Jacanamijoy (Colombia)
2. Dr. Ayitegan Kouevi (Togo)
3. Mr. Wilton Littlechild (Canada)
4. Mr. Ole Henrik Magga (Norway)
5. Ms. Zinaida Strogalshikova (Russia)
6. Mr. Parshuram Tamang (Nepal)
7. Ms. Mililani Trask (U. S. A)
8. Mr. Fortunato Turpo Choquehuanca (Peru)
9. Mr. Yuri Alexandrovich Boychenko (Russian Federation)
10. Ms. Njuma Ekundanayo (Democratic Republic of Congo)
11. Dr. Yuji Iwasawa (Japan)
12. Mr. Wayne Lord (Canada)
13. Ms. Otilia Lux de Coti (Guatemala)
14. Mr. Marcos Matias Alonso (Mexico)
15. Ms. Ida Nicolaisen (Denmark)
16. Ms. Qin Xiaomei (China)

四、與會人員

聯合國原住民常設論壇是對所有政府及非政府組織開放的機構，任何組織及個人皆可註冊與會，且無須繳交註冊費用。本年與會組織統計如下：

(一) 派員出席的聯合國會員國：57 國。

- (二)派員出席的非聯合國會員國：羅馬教廷。
- (三)聯合國機關和專門機構以及其他政府間組織：23 個組織。
- (四)原住民非政府組織：206 個組織。
- (五)具有經濟及社會理事會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組織：27 個組織。
- (六)不具有經濟及社會理事會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組織：22 個組織。
- (七)學術組織：23 個組織。

一般而言，具聯合國會員國資格與會者，主要為各國駐聯合國之外交人員，其主要任務為瞭解其國內原住民非政府組織在會中發言內容；對於其本國原住民在論壇中的指控，必要時發言為本國政府辯護。但也有少數例外的國家，例如加拿大外交部及印地安及北方事務部，特別在會場外設立攤位，擺放該國在原住民工作方面的文宣品，吸引各國索閱。

聯合國機關和專門機構以及其他政府間組織與會主要任務，為報告一年來在聯合國工作架構下的原住民事務工作的成果。至於各國非政府組織及個人，均可以向大會註冊取得觀察員資格與會。為根據與會者表示，本年各國參與人數較去(二〇〇二)年論壇第一次會議時為少，與論壇前身，及在日內瓦召開之原住民工作小組年會相較，其規模亦相差甚遠。就與會者來自的地區分析，除北美洲之外，其他各地區與會者較少。分析其原因，主要是九一一之後，各國原住民取得簽證較已往困難，而且不少人因無法負擔旅費而不得不放棄所致；尤其到了會議最後階段，許多人因旅費已用罄而不得不提前離開。故在會場中，來自落後

地區代表紛紛表示希望聯合國原住民常設論壇能每年在不同洲舉辦，以維護不同地區原住民平等的參與機會。

我國代表係由政府全額補助與會費用，引起各國代表羨慕。除參與會議之外，廣泛與各國代表交流及介紹台灣原住民現況，為主要重點工作。團員依議程場次分工，於會場內外分送特別為本次會議準備之相關文宣資，以及台灣原住民文化影片。輔以團員以女性為主，身著傳統服飾於會場穿梭，吸引不少目光，不少人主動探詢團員來自哪個國家，無形中為台灣做最好的宣傳。惟此舉亦引起中共方面注意，派員隨時監看團員文宣分發情形，而團員放在會場外資料檯的文宣，也常一不留神就被中共外交人員全部取走。

五、會議進行方式

本年會議除以「原住民兒童與青年」做為大會主題之外，依往例分為經濟及社會發展、環境、人權、文化、教育、衛生等領域做為討論議題。會議開始前，各國非政府組織代表均須向大會秘書處登記發言。最初幾天發言十分踴躍，許多人登記但不一定輪得到，但到會議後期，登記發言的人反而不那麼多，甚至出現無人發言而提早結束的情形。

大會主席雖然原則上按照登記發言順序唱名，但如有以集體名義發言時，會優先裁示其先發言。所謂集體名義發言是指數個非政府組織經過會前討論後，由一位代表將共同意見於會中發言，由於其是代表數個團體的意見。就論壇的立場而言，論壇希望每位發言人的聲明能以建議之提出為主要內容，並且以區域性，或結合數個組織的聯合聲明為優先；如此論壇方能集結來自

世界各地原住民族群的聲音，向經濟理事會以及其他相關之聯合國機構提出；而論壇將於一定期間向提出建議之各相關機構要求執行說明，並追蹤詢問進度及結果。所以在論壇會場外，常可以看到各國原住民團體聚在一起開小型會議，討論集體發言的聲明，有時是同一地區(洲)各國的聯合發言，也有跨洲的聯合，視議題性質而定。

與會各國代表發言內容，多半針對該國政府漠視原住民權益情形，要求常設論壇透過聯合國體系介入協助改善，各國官方代表如有不同意見，可以向主席報告後做回應。此外，主席也有權裁示請聯合國相關組織針對問題先做回復。而論壇委員則不受登記發言順序的限制，隨時可舉手發言；另一方面，主席也會在在該場次會議結束前，預留時間請論壇委員就該場次發言內容做評論。此外，論壇的六項議題實乃互相牽扯，互為連屬，各與會代表於會中各議題時段發表的聲明，非一定針對該項議題發揮；且會中聲明之發表時間及發表人次因時間關係而受限制，但主席表示未得會中發表機會或完整發表之登記發言人，得以書面為之，並承諾書面聲明於論壇總體建議裡亦將予以考量。雖有與會人士認為聲明之發表往往不見於論壇之具體建議而深感失望，然依舊秉持有提出即有收穫為參與之宗旨。

在現場觀察發現，美洲及歐洲的原住民十分活躍，議題能力很強。亞洲及非洲代表其串連程度不夠，以各別發言居多。二〇〇二年第一次年會時，台灣有馬耀·谷木及林美瑤兩位代表與會。其中馬耀·谷木並以亞洲原住民聯盟名義成功登記發言。因此本年台灣代表是否能順利發言，成為團員關心的重點。畢竟去年中共代表並未與會，所以才能順利發言。今年聯合國原住民常

設論壇有一名中共籍委員，而且中共外交人員亦全程與會，每場次都會到大會秘書處檢查本團是否有登記發言；我們很擔心萬一處理不好，過去在日內瓦被逐出會場的經驗再度重演，反而斷絕以後參與聯合國原住民常設論壇的機會。最後本團採取折衷辦法，協調亞洲原住民聯盟將其中一場次共同發言由本團團員高聖懿代表宣讀，取得惟一一次發言的機會。

陸、會議討論重點及決議

有關會議討論重點及決議，詳如后附會議紀錄。惟就同一議題而言，不同地區原住民發言所關心的重點仍有不同。亞非及大洋洲地區原住民，由於國家貧困，所以主要關心領域在生存問題；歐美地區原住民權利運動已經發展成熟，所以主要關心領域在發展問題。

每天會議期間，大會都會另外安排論壇委員的閉門會議，以討論前一天會議的內容，做出最後決議。論壇的決議必須再提到經濟及社會理事會追認，再由經濟及社會理事會提到聯合國大會討論，如經討論通過，才會正式列入聯合國的行動方案。

柒、心得與建議

以往台灣原住民參與聯合國相關組織及活動，係以民間團體組團模式與會，缺乏政府參與協助及整合。本年係行政院原民會首次經由培訓選拔與會代表，在團隊紀律及分工的表現上，均較以往為佳。雖然團員平均年齡偏低、資歷尚淺，但俱有從事原住民國際事務熱誠；同時輔以原住民第一位外交官-東華大學原住民民族學院民族發展研究所高德義助理教授擔任隨團顧問，以及財團法人亞太公共事務論壇派員協助行政事務，使得本次與會順

利圓滿。另本次會議也是國內首次派官方人員以民間身份參與，帶回一手資料及親身體驗聯合國原住民常設論壇的運作方式，的確是一次意義深刻的經驗。有關本次與會心得，綜合團員意見整理如下：

一、全世界原住民所關心的議題相近

在參與會議中聽到來自世界各國官方代表和原住民 NGO 代表的發言討論，感受到世界原住民盡同為天涯淪落人，相對的台灣原住民同胞對於其他地區原住民的慘痛經驗，亦感同身受。原住民地位的邊陲化；主體社會對原住民議題的一般化；全球化、現代化資本主義和環境民族主義對於生物多樣性的破壞；跨國企業無經過與原住民協商擅自對傳統資源的破壞；原住民低度參與造成文件上無法表達原住民需求；原住民事務體系官僚化；原住民無實質決策權；自然生態的破壞、國家公園管理機制設計不良、保留地問題以及核廢料放置等問題；因商業化、軍事活動及資源濫開發造成的邊陲化問題以及自決權、自主權和土地權等權利問題都是全球原民所關心的。就以台灣幾個實際關於原住民環境問題的例子如：馬告國家公園的設立、蘭嶼核廢料問題、花蓮縣秀林鄉和平水泥開採、東埔溫泉、高山高經濟作物農藥污染土壤造成生態破壞及健康惡化問題，還有外來資本過度開發山坡地造成土石流等，這些無一不是與國際原住民發展的危機相關聯。在談到擅自對原住民抽血以作基因研究的問題，台灣也曾發生過同樣的事件，這是一項違反人權及道德的事，對於知情參與進行此研究的所有人，應該對這些原住民作補償並向原住民對於此惡行公開道歉之外，還應該接受嚴重的懲罰。這些帶給台灣的啟示是，若政府持續對原住民迫害者姑息，坐視不管將帶給社會無限的問題：對人權的藐視、生態環境惡化、原住民社經情況無法

改善、貧富差距越來越大、族群衝突日漸嚴重、國民健康的危害、居家危險性提高、國際聲望無法提升等等，都會對台灣造成不利的影響。

二、各國官方多數不願正視境內原住民問題

這些以上種種基本上都與政治因素脫離不了關係，然而在論壇中敏感的政治議題並未加以討論或開放足夠的時間讓政府與民間作對話。這暗示各國官方對於政治問題抱持逃避不負責任態度，刻意淡化原住民對政府不滿的政治訴求。就算在其他議題討論中讓官方及民間作對話時，例如巴西官方和民間代表，雙方各說各話，政府的回應只是再次宣導政策措施，但並沒有具體的回答原住民代表的問題或立即回應表示關切與改善的誠意。會議中各方代表提出的問題及控訴許多已經在過去 WGIP 或第一次論壇中不斷重複的事件。顯示聯合國在原住民事務方面的工作進展緩慢和影響力不足。再者，官方代表對於原住民的態度不友善，例如本團團員與菲律賓官方代表談到有關蘭嶼和巴丹島人民互動情形時，菲律賓某官員回答「他們像製造噪音的小雞」(They are like chicken making noise.)。日本愛奴族的代表認為日本政府對日本原住民的照顧仍不完善，但是日本政府對原住民的抱怨認為是不知足的、不懂感恩的。又如因從事反馬來西亞政府，支持 West Papua 獨立運動而流亡荷蘭四十年的 Gershon M. Kaigere 先生，為了與反政府運動的人士見面，屢次遭到馬來西亞代表嚴厲眼光。

三、與會人士對聯合國原住民常設論壇的功能失望

對於起草中的原住民人權宣言草案，在這次會議中並沒有被討論，引起在場與會人士的質疑。聯合國官方說法是這項工作應該在今年七月日內瓦原住民工作小組中討論，然而按照「國際

原住民十年」的工作期程，今年是起草工作的最後一年，在本次會議中卻未排入相關討論議程，令與會人員非常失望。從另一個角度而言，聯合國原住民人權宣言草案俱有國際法性質，一旦通過之後，其中許多涉及對原住民權利回復的規範，勢必衝擊各國主權。因此各國多採取消擊抵制態度，尤其是美國、加拿大、及歐洲各國強權反對尤烈，聯合國本身即使有意推動，但受限於國際政治現實壓力，亦無能為力。

四、聯合國原住民常設論壇是全世界原住民串聯最佳場域
運用區域集體發言力量展現全球原住民串聯實力，是原住民國際合作主要運用策略。美、加、紐、澳間的區域聯盟多而且影響力大，相對於亞洲或非洲勢力明顯的較弱，猶如會議中的配角達不到舉足輕重的地位，因此進步的空間仍舊廣闊。如何進行亞洲串聯工作或是以南島語族為主的結盟工作是刻不容緩的事。這次台灣依附在 AIPP(Asia Indigenous People Pact)參加會議，雖然不是最理想的，顯示不出台灣的主體性，但卻是可作為台灣與亞洲原住民連結重要中心。而除了應努力參加國際性會議之外，同時應主動積極參與區域性如亞洲地區聯合各國家各組織之專題會議。參加聯合國原住民常設論壇除了可以與全全原住民族發展及建立聯繫管道之外，亦是一個最佳的資訊分享場所，提供瞭解全球原住民的現況及行動的最佳管道。

五、台灣原住民參與聯合國相關組織及活動仍有空間

在會議進行期間，有些國家代表對台灣和中共的問題不了解，因此對於台灣來的成員他們也感到好奇為什麼我們沒有發言。就連今年會議的主席 Mr. Ole-Henrik Magga 也根本不知情。碰巧一位挪威薩米記者 Mr. Jan Rune Maso 對台灣的立場感到不

平，希望經由採訪介紹台灣原住民現況外，也稍微對兩岸敏感的原因作初步的了解。我們也很感謝他為我們徵詢主席對於是否接受台灣發言這一個問題的意見。隔日這位記者傳達主席的意思說，主席容許台灣的發言，因為他認為聯合國應該聽見來自不同的聲音。事後團員再進一步與主席先生接觸時，他很感嘆的說他很抱歉他真的不知道台灣與中共之間的對立情形，但他容許我們發言，除此之外希望我們能寄給他多一點資料幫助他了解更深入的情形。由於論壇主席的任期為三年，因此建議日後與會者能把握住機會，讓台灣在國際社會中也有公平自由發表的權利。這次台灣依附在 AIPP(Asia Indigenous People Pact)參加會議，雖然不是最理想的，顯示不出台灣的主體性，但卻是可作為台灣與亞洲原住民連結重要中心。與他們建構區域網絡作有策略性推展工作不失為一件好事。特別是日本愛奴族以及 AIPP 的負責人 Jenny 有極高的意願與台灣做更多的交流和互動。此外，在場的一些代表知道台灣有原住民參與，他們感到非常的興奮。例如：夏威夷委員 Ms. Mililani B. Trask 知道台灣有原住民參與此次論壇她非常高興。但是她也知道中共對台灣不友善，因此建議本團將來要與秘書處做好聯繫，尋求一個發表空間與自由。另一位參與論壇的 Rapa Nui 議會的成員 Ms. Erity Teave 在得知台灣有發言的可能阻礙時，毫無遲疑的表示願意在明年會議中幫台灣說話，她認為中共的不理性藐視言論自由，這是不公平的。因此她希望明年會議中能與她所代表的團體計畫策略，讓台灣在中共面前有言論的自由，以及對話的平台。

六、聯合國原住民常設論壇有助於全球原住民分享發展經驗參與會議之外，最大的收穫就是團員結識來自全球各地的原住民或是一些組織的成員。透過場外的交談在更輕鬆的情況下互

換心得和情感交流，更希望累積、結合人脈幫助未來的事務發展。這次挪威的薩米代表團對我們非常友善。早先著手推動薩米電台及電視頻道出生，現在任教於薩米大學新聞學的 Mr. Magne Ove Varsi，在了解台灣原住民傳播教育和電台、電視頻道設立遇到瓶頸時，表示樂意來台與東華大學民族學院以學術交流方式分享、傳授他在原住民傳播人才培育經驗，以及薩米電台和電視頻道的成立經歷以及現況發展。來自哥斯大黎加的 Mr. Jose Carlos Marales，日本愛奴族 NGO 團體代表之一的上村英明先生也希望能和台灣原住民作學術交流。上村英明先生很熱心，除了對於台灣來的團員表示熱誠之外，也為團員引薦若干常設論壇委員或對原住民事務有影響力的人士，如加拿大委員 Mr. Willie Littlechild，以及日本的 Dr. Yuji Iwasawa 委員。

七、會議週邊活動亦值得積極參與

除正式會議之外，許多組織利用議程中間舉辦多場次討論會，其精彩程度不下於正式會議。例如 IPBC（生物殖民政策原住民委員會）主辦之播放有關遺傳基因科技與原住民議題之影片與討論，指出優勢族群進入原住民社會後，假藉免費醫療之名，抽取原住民血液樣本為新藥開發之研究，未落實告知原住民部落其真正目的，實無異視原住民族群為採樣之動物標本，造成知識弱勢的被研究者的權益以及尊嚴受損；IPBC 刻正就此類醫療倫理審查機制進行討論研究。國內就此議題之談論仍有發展的空間，宜密切關切國際之發展，並主動尋求參與機會。

此外，WIPO 之說明會乃針對將於今年七月日內瓦舉行第五會期之【智慧財產和遺傳基因和傳統知識和民俗智慧跨政府委員會】(IGC) 特別召開有關原住民文化議題的研討會。原住民文化

議題與 WIPO 之關係密切，IGC 所涵蓋者乃現今原住民文化的四大主要議題，我們實應鎖定其發展動向。另 UNESCO 乃另一個於原住民教育文化議題上在聯合國體系下扮演舉足輕重之機構，其今年會期將討論文化多樣性以及非實體文化遺產成立公約的可能性，我們亦應密切關注。

八、各國原住民發展程度不同，關切問題的角度有別

會議初期傾聽了來自世界各地原住民團體或個人的發言，尤其來自南美非洲甚至東南亞部份地區的原住民朋友，初時曾很輕率的下了一個簡單的結論，認為上開地區原住民困境都纏繞在生存這個先決問題上，與我們台灣現時的狀況以及面對的問題層級不同；台端已經堪堪跳離了貧窮，脫卻了專制，而能進一步討論如何生活的更好。從一方面看，的確如此，台灣如今可躋開發國家之林，能不能依狹義定義的生存而繼續，已非疑問。然而，從現實面向而言，生活與生存其實無從分割。文化的維護與延續，除了民族命脈的繼續存在，更要同時兼顧該文化傳統之發展空間；如果將民族生存狹窄定義為存活而已，並以之為壓倒性的先階段目標，於今日資本主義掛帥的方式下，傳統文化的發展空間將是首先被犧牲的部份，則所謂下一階段的目標，將成為考古式的文化復興，變成只能從學術書籍或文化尋根懷想之旅中來想像來架構了。何謂今日的原住民傳統？這其實已是個老問題，然而卻一直沒有能夠被解答。台灣社會也許富裕了，而我們原住民也付出了代價。今日南美非洲東南亞部份國家在世界潮流走向保存世界文化多樣性的同時，提出民族生存的所謂‘落後’的問題，也許正是他們的幸，猶如台灣原住民早期之山區偏遠經濟落後的部落，在今日追求社會多元文化多樣的尋根之旅中反而占盡了優勢。所謂的落後、開發，所謂的弱勢、優勢，都只是人類社會發

展過程中某一個階段的多數人的價值觀，是詭譎多變的，一逕如此追求，最終只能徒然。不變的，應該是族群真誠的歸屬感，我們在征討吶喊資源公平分配分享的重要議題的同時，也應該努力傾聽凝聚來自族群內部的共同意識。

九、聯合國原住民常設論壇本身運作機制仍未成熟

雖然在聯合國體系下所召開的原住民事務會議，已有悠久歷史，但呈現在本次論壇的議事準備上與在日內瓦召開之原住民工作小組年會相較，尚欠缺嚴謹規劃。會議議事運作和會場規劃雜亂而沒有秩序，資料陳列混亂。此外，由於中文亦為聯合國官方語言，但同步翻譯品質之差是在這次會場中看見的最大敗筆，或許這也與口譯人員以為與會人員無來自華人世界者有關。

十、加拿大外交部在原住民國際事務角色值得參考

本次與會巧遇前加拿大駐台北貿易辦事處公共關係處麥道偉處長亦代表加拿大外交部與會。加拿大外交部下設全球議題局，其中有一個部門即負責協助發展原住民國際交流事務，麥道偉當時擔任該部門副科長(今年七月份其已調至泰國)。他指出加拿大是十分重視原住民權益的國家，近年來該國原住民族廣泛利用國際串聯，透國國際輿論壓力對加拿大原住民政策造成很大壓力；尤其是北方的因紐特族，與北歐薩米族因同屬位於極地的原住民族，因此加拿大外交部必須與北歐各國合作，以解決其自治訴求。加拿大外交部全球議題局的工作，一方面瞭解並即時掌握世界各國原住民所訴求的議題，以提供國內原住民事務相關部門擬訂政策之參考；另一方面協助國內原住民與其他各國原住民建立良好的關係，塑立加拿大良好的國際形象，並建立與原住民的伙伴關係，此點頗值得我國政府參考。

捌、後記

本次與會除巧遇前加拿大駐台北貿易辦事處公共關係處麥道偉處長外，亦與加拿大印地安及北方事務部資深顧問再度會面。早在一九九八年本會華前主任委員加志首次率團參加加拿大原住民民族議會時，他適值擔任加拿大原住民民族議會大酋長顧問，訪加期間熱心安排接待行程。由於兩人的協助，得以利用此次機會與加拿大原住民民族議會國際事務部主任進一步洽談今年七月份甄選五位學員赴加拿大進行國際事務研習計畫，也證明兩國簽署原住民事務瞭解備忘錄後，對於促進發展兩國原住民事務確有助益。

附錄一

原住民問題常設論壇第二屆會議的報告

2003 年 5 月 12 日至 23 日

目錄

章次	頁次
一. 需要經濟及社會理事會採取行動或注意的事項.....	3
A. 論壇建議經社理事會通過的決定草案	3
一. 收集原住民民族資料的講習班	3
二. 經濟及社會理事會 2006 年實質性會議高級別部分	3
三. 原住民問題常設論壇成員參加經濟及社會理事會 附屬機關的會議	3
四. 原住民問題常設論壇主席團	3
五. 原住民問題常設論壇第三屆會議的地點和日期	4
六. 原住民問題常設論壇第三屆會議臨時議程和文件 ..	4
七. 關於舉辦第二個世界原住民民族國際十年的提案 ..	4
B. 提請理事會注意的事項	5
1. 原住民兒童和青年	5
2. 經濟和社會發展	7
3. 環境	10
4. 衛生	13
5. 人權	16
6. 文化	17
7. 教育	18
8. 論壇同聯合國系統協作的方法	19
9. 論壇今後的工作	20
二. 導言	22
三. 第二屆會議的專題：“原住民兒童和青年”	23
四. 論壇同聯合國系統開展工作的方法	24
五. 任務領域	26
六. 論壇的未來工作	33
七. 論壇第三屆會議的臨時議程	34

八. 通過論壇第二屆會議的報告.....	35
九. 會議安排.....	36
附件	
一. 出席情況.....	38
二. 文件.....	43

第一章

需要經濟及社會理事會採取行動或注意的事項

A. 論壇建議經社理事會通過的決定草案

1. 原住民問題常設論壇建議經濟及社會理事會通過下列決定草案：

決定草案一

收集原住民民族資料的講習班

經濟及社會理事會：

(a) 授權聯合國秘書處經濟和社會事務部作為一項初步，召開為期三天的收集原住民民族資料的講習班，參加者為原住民問題常設論壇的三名成員；聯合國機關、基金和規劃署的專家，包括關於原住民問題的統計專家和協調員；論壇秘書處；原住民民族組織具有收集原住民民族資料的專門知識的專家；兩名在這一領域的學術專家；和感興趣的國家；

(b) 授權向講習班提供一切必要的會議設施；

(c) 決定該講習班將編制一份報告，其中載有建議，供論壇 2004 年第三屆會議審議。

決定草案二

經濟及社會理事會 2006 年實質性會議高級別部分

經濟及社會理事會考慮到，原住民問題常設論壇第一屆會議到 2006 年已屆滿五年，鑒於原住民問題在國際一級日益重要，決定將其 2006 年實質性會議高級別部分專用於討論原住民問題，並邀請論壇主席參加。

決定草案三

原住民問題常設論壇成員參加經濟及社會理事會附屬機關的會議

經濟及社會理事會考慮到原住民問題常設論壇由其主席或指定成員代表參加全年與其任務有關的各種問題的重要性，決定證實這種代表權作為論壇的工作方法之一，並進一步要求理事會的所有附屬機關歡迎論壇和其成員，公開邀請論壇成員參加所有大小有關會議和研討會。

決定草案四

原住民問題常設論壇主席團

經濟及社會理事會注意到，原住民問題常設論壇主席團認為，指定六名成員擔任其第一屆和第二屆會議主席團是有用的，申明這種新辦法將作為論壇的工作方法。

決定草案五

原住民問題常設論壇第三屆會議的地點和日期

經濟及社會理事會決定，原住民問題常設論壇第三屆會議將於 2004 年 5 月 10 日至 21 日在紐約聯合國總部舉行。

決定草案六

原住民問題常設論壇第三屆會議臨時議程和文件

經濟及社會理事會核准下面提出的第三屆會議臨時議程和文件。

1. 選舉論壇幹事。
2. 通過議程和工作安排。
3. 實質性主題：“原住民婦女”。

文件

秘書處的說明

4. 任務領域：
 - (a) 經濟和社會發展；
 - (b) 環境；
 - (c) 健康；
 - (d) 人權；
 - (e) 文化；
 - (f) 教育。

文件

秘書處的說明

5. 論壇未來的工作。
6. 論壇第四屆會議議程草案。
7. 通過論壇第三屆會議報告。

決定草案七

關於舉辦第二個世界原住民族國際十年的提案

經濟及社會理事會建議大會在 2004 年目前的世界原住民族國際十年結束後宣佈第二個世界原住民族國際十年。

B. 提請理事會注意的事項

2. 論壇確定了下列的建議、目標、建議和將來可能採取行動的領域，通過理事會建議各國、聯合國系統和政府間組織、原住民民族、私營部門和非政府組織協助予以實現。

3. 秘書處的瞭解是，聯合國今後可能採取行動的下列各項提案、目標、建議以及領域，將以經常預算提供的資源和可以取得的預算外資源為限予以執行。

1. 原住民兒童和青年

4. 如原住民問題常設論壇第一屆會議報告¹所述，論壇決定把原住民兒童和青年問題作為今後幾年工作的一個重點。論壇重申它這樣做的承諾，並讚揚各代表原住民民族的組織、聯合國機構和各國在過去一年中為解決青年一代的各種迫切需要所作出的努力，包括兒童權利委員會決定宣佈把原住民兒童問題作為其2003年9月專題日的主題。

5. 論壇確認已經取得的進展，並在其第一屆會議的報告所載請求和建議的基礎上提出以下意見和建議：

(a) 鼓勵其活動對原住民兒童和青年產生影響的聯合國機構定期向論壇提出報告。報告應載有詳細資料，說明和評估在針對、影響和涉及原住民青少年問題的方案內取得的進展。這些專門機構包括，但不限於，世界衛生組織（衛生組織）、聯合國艾滋病/艾滋病聯合規劃署（艾滋病規劃署）、聯合國教育、科學及文化組織（教科文組織）、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糧農組織）、國際勞工組織（勞工組織）、聯合國開發計劃署（開發計劃署）、聯合國婦女發展基金（婦發基金）、聯合國人口基金（人口基金）、聯合國人類住區規劃署（人居署）和聯合國秘書處新聞部。

(b) 再次建議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兒童基金會）作為聯合國關於兒童問題的中心機構：

- 每年一次向論壇提交一份全面的報告，列有預算撥款和關於這些撥款所產生作用的評估。其中應詳細說明它同聯合國系統與原住民兒童問題有關的其他專門機構合作採取的所有舉措，以及在國際或區域一級和在各國採取的舉措；
- 提供關於兒童基金會在全球展開的多指標類集調查獲得的資料，按原住民兒童的產前保健、出生、登記、免疫和早期發育分列各種資料。

¹ 見《經濟及社會理事會正式記錄，2002年，補編第23號》（E/2002/43/Rev.1），第一章，B節，第31段。

6. 論壇對兒童權利委員會主席參加其第二屆會議期間舉行的原住民兒童和青年問題高級別小組和對話表示歡迎，並表示希望通過這次討論將在國家一級和國際一級加強監測和推動原住民兒童權利。論壇建議，兒童權利委員會主席把高級別小組和對話的結果通告人權條約機構主席的下一屆會議。論壇建議聯合國人權事務高級專員辦事處把委員會的討論結果轉送論壇第三屆會議。
7. 論壇建議機構間支助小組討論如何推動處理各種跨部門兒童和青年問題。
8. 論壇指出，為了使該論壇和聯合國系統能夠審查原住民兒童和青年的現狀，有必要對各國具體情況進行分析。鑒於兒童基金會在這個領域有著獨特的長期經驗和專門知識，論壇請兒童基金會通過其在各國的外地辦事處，同原住民社區一道著手對原住民兒童進行此種情況分析。論壇還請兒童基金會將此種情況分析結果轉送論壇。
9. 論壇對原住民兒童和青年在教育、保健、文化、赤貧、死亡率、監禁、勞工和其他有關領域面臨的特殊問題和歧視深感關切。論壇指出聯合國必須針對這些問題制定新的指標，並請兒童基金會制定這方面的新指標，以及同聯合國系統其他機構，特別是教科文組織，共同使用這些指標。
10. 論壇對兒童基金會為原住民兒童採取的新舉措表示歡迎，尤其是正在編寫原住民兒童問題文摘，以及進行若干個案研究，目的是瞭解旨在實現原住民兒童權利的發展規劃。論壇請兒童基金會向其第三屆會議提供這份文摘和所進行研究的結果。
11. 論壇建議兒童基金會與勞工組織、教科文組織和人權專員辦事處合作，向論壇第四屆會議提交報告，說明聯合國系統可如何協助在這一領域進行能力建設。
12. 論壇歡迎 2003 年的伊比利亞-美洲首腦會議將把原住民兒童問題列為其重點討論事項之一，並建議兒童基金會向論壇報告首腦會議這方面的討論結果，說明可如何吸取某些經驗教訓，並改進世界上有原住民民族的其他地區，特別是亞洲和非洲，原住民兒童問題的政策處理方式。
13. 論壇促請兒童基金會及時為論壇第三屆會議制訂關於原住民民族的政策和指導方針。
14. 論壇建議兒童基金會考慮任命一名負責提高公眾認識的原住民兒童和青年親善大使，並促請兒童基金會的所有大使注意原住民兒童和青年的特殊問題。
15. 鑒於原住民青年大量移居到世界各地陌生的城市環境中，這些年輕人和“街頭兒童”面臨歧視、社會經濟困難、家庭關係

削弱、濫用毒品等諸多問題，論壇請世界銀行和兒童基金會挑選一些國家，用比較的方法深入研究針對原住民城市青年的法律框架和社會方案。這項研究應評估關鍵問題和最佳做法，並為制訂今後行動的政策和戰略提出建議。

16. 論壇建議聯合國系統，特別是兒童基金會和衛生組織，同各國政府合作，並與原住民民族的組織協商，在兒童權利委員會和買賣兒童、兒童賣淫和兒童色情製品問題特別報告員的參與下和利用其投入，處理針對原住民女童的販運和性剝削問題，促請各國為她們舉辦康復方案。

17. 論壇邀請買賣兒童、兒童賣淫和兒童色情製品問題特別報告員在其任務範圍內對原住民兒童的人權情況給予特別關注，並就此提出建議。

18. 為增進對論壇的瞭解，加強聯合國在原住民兒童和青年中的作用，論壇決定舉辦一次由原住民青年為論壇設計標識的藝術競賽，並將結果提交 2005 年論壇第四屆會議，讓原住民兒童、包括文盲兒童盡可能多地參與。

19. 考慮到大量原住民兒童和青年被監禁，必須通過社會教育措施幫助他們儘快重新融入社會，論壇建議經濟及社會理事會促請各國政府更好地保護和善待這些在監獄及青年拘留中心裏的兒童和青年，通過提供社會教育措施，使他們得到改造。

20. 考慮到原住民兒童、青年和婦女更容易受傷害，並且常常遭受身體和精神虐待，而兒童代表著原住民民族的未來，論壇建議理事會支援宣佈一個原住民兒童國際日或原住民兒童國際年，並在舉辦宣傳活動時予以慶祝，以此尊重原住民民族的文化特性。

21. 論壇建議兒童基金會、教科文組織、衛生組織、勞工組織、婦發基金、開發計劃署、人口基金及其他聯合國機構在各國政府的協作下，與原住民民族密切協調，參考 2001 年在基多舉行的原住民青年和兒童分區域會議的經驗，在 2004 年舉辦一次拉丁美洲原住民兒童和青年會議。

22. 論壇建議各國和原住民民族組織考慮其出席論壇年會的代表團中包括青年代表。

23. 論壇建議在論壇秘書處的人員配置方面適當考慮任用合格的原住民青年申請者。

24. 論壇建議兒童權利委員會在其將於 2003 年 9 月 19 日舉行的關於原住民兒童的特別討論日除了審議締約國的報告外，還特別注意有關維護原住民家庭完整性的問題。

25. 論壇深切關注武裝衝突對原住民兒童的有害和廣泛影響，建議兒童權利委員會就被捲入武裝衝突的原住民兒童的人權情

況提出建議，並考慮到《兒童權利公約關於兒童捲入武裝衝突問題的任擇議定書》所載的原則和規範。

2. 經濟和社會發展

26. 論壇建議，聯合國各機構和組織、世界銀行、美洲開發銀行、亞洲開發銀行、非洲開發銀行和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重新考慮由原住民族充分參與各種發展進程的發展概念，同時考慮到原住民族的權利及其傳統觀念的作法。

27. 論壇歡迎開發計劃署為論壇作出貢獻並支援設立自由、事先知情的同意問題工作組以及支援制訂土地權的倡議。論壇還認識到開發計劃署可以通過其國家人類發展報告和千年發展目標報告在收集和傳播資料方面發揮重要作用。論壇還認識到這些目標可以提供一個全面框架促進原住民族的發展。

28. 論壇感到關切的是，一些發展作法沒有考慮到作為具有明顯文化特性，而且經常本身具有表述系統的群體，原住民社區具有各種不同的特性，因此嚴重影響到它們有意義地參與評估、制定、執行和評價它們所關切的發展方案。

29. 考慮到各國在南非約翰內斯堡舉行的可持續發展問題世界首腦會議上承認原住民族在可持續發展中的關鍵作用，論壇呼籲聯合國系統、其他政府間組織和各國政府建立有意義參與的過程，以及在這些過程中與原住民社區的合作夥伴關係，包括在《聯合國發展援助框架》和世界銀行的《減少貧窮戰略文件》的框架內進行。論壇建議，通過經社理事會，當各國開始實施其《可持續發展問題世界首腦會議執行計劃》時，各國和聯合國各機關及各機構考慮到2002年8月20日至23日在科伊桑人領土舉行的原住民族關於可持續發展問題首腦會議上通過的《金伯利宣言》，以及《原住民族關於可持續發展問題執行計劃》。常設論壇通過經濟及社會理事會，邀請聯合國機構、機關、基金和方案，確定其任務範圍內合作執行原住民族金伯利建議的工作領域，考慮到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第十一屆會議的報告和委員會的多年工作方案，進一步落實《21世紀議程》和《約翰內斯堡執行計劃》以及實現《千年發展目標》。

30. 論壇注意到可持續發展委員會通過今後數年的實質性議程，並決定根據委員會通過的日曆向委員會提供投入。為籌備2004年至2005年關於水、公共衛生和人類住區的第一組議題，論壇建議其秘書處在不涉及經費問題的情況下，起草一份簡要的立場文件，並提交給第三屆論壇。

31. 注意到經濟及社會理事會2003年實質性會議高級別部分將集中討論農村發展問題，論壇建議，在制定結論時，理事會考慮到原住民族獨特的文化特性，以及他們需要有意義地參與規劃、執行和評價涉及農村發展的方案。

32. 論壇注意到原住民族越來越多地面臨涉及更具有城市特點的問題和困難，如在人類住區中獲得充足的住房、服務及基礎設施。因此，論壇請各國政府和地方當局通過各種政策，並採取必要措施，滿足原住民族在這個城鄉互動和關聯的全球進程中不斷變化的需求。論壇還建議，聯合國各機構、基金及方案更加關注這項全球趨勢，並在各自的工作領域採取行動，以便對原住民族產生積極的影響。論壇建議聯合國系統、尤其是聯合國人類住區規劃署向論壇提交一份關於該領域各項政策和方案的報告，並參與第三屆論壇的對話。

國際金融機構

33. 考慮到在第二屆會議期間世界銀行與原住民族之間舉行會議，討論世界銀行的準則和業務政策及程式規範，論壇建議，世界銀行：

(a) 繼續處理目前尚未解決的問題，包括世界銀行執行國際習慣法和標準，尤其是人權文書，充分承認原住民族在土地和資源方面的習慣權利，承認原住民族有權就涉及他們的發展專案根據預先得到的情況自由表示是否同意的意見，並禁止非自願重新安置原住民族；

(b) 彙編與原住民族共同執行的發展專案中最佳做法的範例，並將這些最佳做法包括在未來的政策中；

(c) 討論強迫遷移和土地權的問題；

(d) 便利和支援原住民族組織之間交流知識和資訊；

(e) 便利和支援諸如世界銀行、美洲開發銀行、亞洲開發銀行、非洲開發銀行、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等國際金融機構交流關於執行有關原住民族政策的情況。

34. 論壇歡迎世界銀行採取的一項主動行動，稱作“為原住民族設立的贈款機制”，並敦促世界銀行組織與原住民族組織的協商，進一步促進該進程。

35. 論壇建議國際勞工組織向第三屆論壇介紹勞工組織重大技術合作方案的影響，尤其是《消除童工現象國際方案》，以及根據《基本原則和權利宣言》制定的各項方案。

36. 論壇重新提出在第一屆會議上作出的建議：需要成立一個為期三年的工作組，討論如何在論壇的主持下，利用經常預算的資金，討論自由作出事先知情的同意問題以及參與研究的準則，重點放在準則如何能夠有助於保護原住民人的知識及自然資源。

37. 論壇建議舉行一次國際金融機構的會議，由論壇參加該會議，審議涉及這些機構有關原住民族的政策、程式及關係的問題，並要求制定一份關於該會議的報告，供論壇第三屆會議審議。

38. 論壇建議，聯合國系統、世界銀行、美洲開發銀行和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為原住民族制定發展政策，這些政策確認原住民族的特性並包括原住民公民的參與，以便強調和開始執行基於原住民生活方式角度的方案及專案。

39. 考慮到全球化的影響，以及原住民族需要參與全球經濟，以促進他們的發展，論壇建議，經社理事會請世界貿易組織參與論壇第三屆會議。

40. 論壇建議，與有關國家政府和非政府組織密切合作，在舉行資訊社會問題世界首腦會議(2003年12月10日至12日)時，組織一次關於資訊社會中原住民族問題的世界會議。建議該首腦會議秘書處應協助組織這項活動。論壇建議，由論壇協調人馬蒂亞斯先生在2003年8月31日之前向該首腦會議籌備委員會提交一份關於在資訊社會中原住民族問題的書面報告。
41. 論壇建議，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經濟委員會及其他區域委員會提交一份關於在涉及拉丁美洲原住民族和貧窮狀況方面的活動報告。
42. 論壇建議各國和聯合國系統執行關於農業、捕魚、林業和工藝品生產的專案，使生產活動和家庭收入來源多樣化，促進根據原住民族本身的意願，減少他們內部和向外移徙的程度，並通過下列方式在這些領域進行能力建設：
- (a) 促進瞭解、應用和傳播適當技術和具有原產地證書的原住民族地方產品，以便開始生產這些產品的活動，以及利用、管理和養護自然資源；
 - (b) 加強地方人力資源的能力和潛力，以便培訓農業、漁業及林業方面的宣傳人員，有效地滿足家庭受益者的需求；
 - (c) 加強原住民族組織的機構及創業能力，以便制定可行和有效的辦法，實現世界原住民族的可持續發展。
43. 論壇建議各國政府以具有高質量和高效率的辦法，建立和實施能解決涉及土地保有制和獲得信貸的問題的機制，而又不對原住民族產生不良影響。
44. 論壇建議具有原住民族的國家制定和執行考慮到性別和種族因素的公共政策，同時考慮到它們人口中多元文化和多族裔的性質。
45. 論壇重申建議經濟及社會理事會核准在論壇主持下，創建一個關於自由、事先知情同意和參與性研究準則問題的三年期工作組。所涉有關利益方，即政府、原住民族組織、公司和國家及聯合國系統，參與該工作組。綜合經費中一部分由經常預算提供，一部分通過自願基金、世界銀行和公司提供。其重點包括自由、事先知情同意和參與性研究準則與經濟、社會和環境專案以及保護原住民族知識和自然資源的關係。
3. 環境
- 建議 1
環境發展領域的工作的進展
46. 原住民問題常設論壇建議秘書長，通過經濟及社會理事會，編制一份關於 21 世紀議程第 26 章和其他有關各章諸如第

36 章和第 15 章的執行情況的報告，強調可持續發展委員會連同其他環境機構的秘書處（《生物多樣性公約》、《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聯合國環境規劃署、全球環境基金（環境基金）、聯合國森林問題論壇、開發計劃署、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糧農組織）和國際農業發展基金（農發基金）等）如何在其工作中執行關於原住民族的那幾章，並向論壇第三屆會議提出該報告。

建議 2

《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

47. 論壇建議《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考慮能否成立一個關於原住民族、當地社區和氣候變化不限成員名額閉會期間特設工作組，其目標將是研究和提出及時、有效和適當的解決辦法，以回應原住民族和當地社區面臨的氣候變化引起的緊急情況。論壇還建議公約考慮向論壇成員和原住民族提供必要的資助，保證其參加和加強其參加。

建議 3

世界上的水

48. 關於水的環境問題，論壇認識到 2003 年 3 月在日本京都舉行的世界水論壇上發表的《原住民族的京都水宣言》，要求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和聯合國其他有關機構（即環境規劃署、聯合國教育、科學及文化組織和開發計劃署）在其 2004 年討論這個題目時審議該宣言。

建議 4

廢物、化學物品和污染

49. 論壇建議聯合國系統敦促所有國家批准《京都議定書》、《生物安全議定書》、《關於持久性有機污染物的斯德哥爾摩公約》、《斯德哥爾摩公約締約方會議應建立機制，使原住民族維持積極參與其會議》、《關於危險化學品的鹿特丹公約》、《控制危險廢物越境轉移及其處置巴塞爾公約》及其 1995 年禁止從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國家向非成員國出口危險廢物、《防止傾倒廢物及其他物質污染海洋的倫敦公約》的 1996 年議定書等。

50. 論壇建議聯合國環境規劃署報告是否可以擬訂機制，以便原住民族根據斯德哥爾摩公約參加持久性有機污染物全球監測方案的評價進程。論壇還歡迎環境規劃署的全球水銀評估的重要發現，並要求經濟及社會理事會建議環境規劃署立即就水銀污染問題採取行動，並努力在將於 2005 年在大韓民國舉行的環境規劃署理事會環境部長會議上提出一項在全球有法律約束力的文書和其他措施。

建議 5

礦業和採礦

51. 論壇注意到世界銀行的採掘業審查，建議聯合國系統特別是聯合國人權事務高級專員辦事處和環境規劃署，舉辦一個關於資源的採掘和原住民族講習班，以促進關於公司問責制和停止採掘地區的復原，污染的水域和賠償受到不利影響的社區、可持續發展和土地權利等問題的討論，以期發展解決這些問題的機制。

建議 6

森林、公園和保護區

52. 正在審查世界銀行關於森林的業務政策。論壇建議世界銀行顧及原住民族提出的建議，並要求准許論壇成員參加世界銀行的審查和訂正進程。

53. 論壇注意到將於 2003 年 9 月在南非德班舉行的保護區世界大會的籌備工作，論壇成員認為這是需要它們注意和行動的重要會議。論壇建議關於森林和保護區的一切法律、政策或工作方案保證、確保和尊重原住民族的生活的各個方面，例如精神和文化生活、土地和領土的權利（包括聖地）、需要和福祉，並確認其進出森林和控制對森林的管理的權利。

建議 7

世界貿易組織

54. 論壇邀請世界貿易組織（世貿組織）秘書處參加其第三屆會議，以便就共同關心的重要問題交換意見。

建議 8

環境影響評估和文化多樣性

55. 論壇建議聯合國機構特別是《生物多樣性公約》同世界銀行、環境規劃署、糧農組織、農發基金和環境規劃署協調，舉辦關於保護原住民族的聖地和禮儀場所講習班，以期確定保護機制和擬訂法律框架，規定提議在聖地和在原住民族傳統上佔據或使用的土地、領土和水域進行的經濟、社會和環境的專案，必須進行文化、環境和社會的影響的評估研究，並確保環境上的問責制。

56. 論壇考慮到環境規劃署理事會第 22/16 號決定，建議環境規劃署和聯合國有關機構和方案在區域和國家各級同原住民族舉行協商，研究這個問題及擬訂關於可能進一步加強瞭解環境和文化多樣性之間的關係的建議。

建議 9

《生物多樣性公約》

57. 論壇建議制定一項生物勘探國際道德準則，以避免生物盜竊及確保尊重原住民文化和知識遺產。根據該公約的框架，應制定一個機制，將收集到的遺傳物質遣返和轉移給原住民族。論

壇建議公約秘書處，在全球分類倡議開始執行之前，該倡議應納入道德原則和社會框架，以保護原住民族對其土地、傳統知識和資源的權利。

建議 10

世界知識產權組織

58. 論壇注意到世界知識產權組織（知識產權組織）關於知識產權和遺傳資源、傳統知識和民俗的政府間委員會將在其 2003 年 7 月舉行的會議上審議其將來的任務，表示希望委員會的任務包括繼續發展機制、系統和工具，以便在國家、區域和國際各級適當地保護原住民族的遺傳資源、傳統知識和文化的表達，作為其明確的目標。論壇確認它願意以其專門知識和經驗協助委員會的工作，並且在協助知識產權組織成員國可能設立的機構方面發揮協商作用，並敦促委員會設立一個特別基金，協助論壇兩個成員有系統和有效地參加該進程。

59. 論壇建議知識產權組織同論壇成員合作，進行一項研究，探討原住民藥用植物和資源知識的利用情況，此種知識的商業化情況，以及原住民社區如何從此種商業化獲得好處。

建議 11

原住民族專案的籌資

60. 論壇建議聯合國所有環境機構特別是糧農組織、國際農業發展基金、環境規劃署、全球環境基金、世界銀行和聯合國開發計劃署做出必要的努力，為原住民族的專案調動資源，同時提供財務支助來加強國際原住民族生物多樣性論壇和原住民問題常設論壇。

建議 12

原住民族的參加

61. 論壇建議經濟及社會理事會，聯合國系統保障原住民族充分與有效地參加適當的進程和環境公約，諸如關於荒漠化、濕地和氣候變化的那些公約。

建議 13

關於民間社會的參加的高級別小組

62. 論壇認識到在尋求創造性的解決方法作為協助擬訂、發展和執行聯合國系統的政策和方案的手段方面，民間社會和原住民族出現中的作用，論壇歡迎秘書長提議設立一個高級別小組，來擬訂關於民間社會參加聯合國系統的工作的一系列建議。論壇建議秘書長請該高級別小組舉行協商並顧及論壇關於改進原住民族參加聯合國系統的工作及做出貢獻的建議。

4. 衛生

63. 論壇重申其第一屆會議報告提出的各項建議，並且：

(a) 促請世界衛生組織（衛生組織）、泛美衛生組織以及參與執行與保健有關的方案的所有聯合國機關和機構將原住民民俗醫士以及關於健康和疾病的文化觀點納入其政策、準則和方案，並就這些問題與原住民族開展區域協商，以便將原住民保健問題納入聯合國系統的主流；

(b) 促請糧食及農業組織（糧農組織）研究糧食安全、生計農業行為以及原住民族的保健和疾病之間的關係。

64. 論壇建議衛生組織、聯合國開發計劃署、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和聯合國人口基金舉辦一次原住民族保健問題講習班，其目標是採用全系統戰略處理原住民族的保健需求，並且制定關於原住民族、尤其是原住民兒童和婦女保健需求的一項研究的工作範圍，其中包括嬰兒死亡、生殖權、不育、家庭暴力和吸毒成癮以及收集與這些問題有關的資料。論壇要求邀請原住民族保健核心小組出席講習班，並向其提供參加講習班的經費。

65. 論壇促請全球免疫聯盟倡議（免疫聯盟倡議）發起一個講習班，並促請開發計劃署共同發起一個講習班，以期擴大原住民婦女和兒童免疫接種全球方案，並評估制定有關安全程式的需要。常設論壇建議邀請其保健問題協調員和原住民族保健核心小組代表出席講習班，並向其提供參加講習班的經費。

66. 論壇建議兒童基金會編寫關於很少有機會或沒有機會獲得直接保健服務的原住民兒童的報告，並提出改善獲得保健機會的建議。

新的建議

一般性

67. 論壇促請兒童基金會——聯合國主管兒童問題的機構——制訂一項關於原住民兒童的政策。並指定一個機構擔任原住民兒童問題協調中心。常設論壇促請兒童基金會將族裔、文化和部落聯繫以及語言等問題列入其人口與健康和多指標類集調查，以便獲得關於世界兒童問題首腦會議所提出各項目標以及原住民兒童保健需求的分類資料。

68. 論壇促請衛生組織在執行處於不利地位少數族裔民衆保健全球戰略綱要時，依照關於族裔、文化和部落聯繫以及語言的標準，收集資料，並向原住民族提供方案服務。

69. 論壇促請衛生組織與原住民族和其他人員就其參與性研究準則開展全面協商，並徵求常設論壇對該準則的意見。

70. 論壇促請兒童基金會、開發計劃署、聯合國婦女發展基金（婦發基金）、聯合國艾滋病方案（艾滋病方案）和全球艾滋病

基金依照關於族裔、文化和部落聯繫以及語言的標準，收集並傳播關於原住民嬰兒、兒童和母親的資料。

環境/保健/持久性有機污染物

71. 論壇建議聯合國環境規劃署理事會敦促各國批准《關於持久性有機污染物的斯德哥爾摩公約》，並執行締約方會議關於執行該公約的建議。

72. 論壇請開發計劃署和經濟和社會事務部（經社部）統計處在論壇 2004 年屆會上提出一份報告，說明迄今執行千年發展目標的進展情況，並且特別重點說明扶貧工作及其對原住民民族和原住民社區的影響。

73. 論壇建議兒童權利委員會作為《兒童權利公約》的條約監測機構，應審查締約國遵守第 24 條的情況，該條確認所有兒童都享有獲得“充足的營養食品和清潔飲水，要考慮到環境污染的危險和風險”的基本權利，並應特別重視對僅能維持生存的傳統食品的影響，委員會應在其 2003 年 9 月原住民兒童問題一般性討論日討論這些問題。

74. 論壇建議有毒廢物問題特別報告員在兒童權利委員會、環境規劃署和衛生組織參與的情況下，舉辦一次關於持久性有機污染物和殺蟲劑對原住民民族影響的講習班，其中應審查多國公司推銷和使用殺蟲劑的情況。

艾滋病毒/艾滋病

75. 論壇建議全球基金和愛滋病規劃署參加機構間支助小組，基金和愛滋病規劃署應向常設論壇 2004 年屆會提交一份報告，說明其方案和活動對原住民民族和原住民社區產生的影響，並特別著重說明對兒童和嬰兒產生影響的預防性方案和活動。

76. 論壇建議全球基金審查其資助戰略，以便將原住民非政府組織和保健服務提供者納入以社區為基礎並符合其文化的艾滋病毒/艾滋病方案。

其他具體問題

77. 論壇建議暴力侵害婦女行為及其因果問題特別報告員特別重視暴力對原住民婦女的影响，包括與戰爭有關的暴力和家庭暴力的影響。

78. 論壇建議健康權利問題特別報告員在工作中特別重視原住民民族和國家之間的條約所規定的健康權。

79. 論壇建議聯合國機構支助和促進有利兒童的健康環境聯盟——即衛生組織、兒童基金會、環境規劃署和聯合國人類住區中心（人居），包括特別重視原住民兒童和青年。

80. 論壇促請各國開展並推動擴大國家保健系統，為原住民兒童提供綜合保健方案，其中應包括預防性醫療措施，並由家庭和社區參與。促請各國採取特別措施，確保和保護種植傳統糧食作物，解決貧窮原住民兒童營養不良的問題。

81. 論壇建議原住民居民問題工作組研究對原住民族採取的種族滅絕和族裔滅絕行為，這種行為包括對原住民婦女和女孩實行絕育、利用原住民社區進行核子試驗或儲存放射性廢物以及在原住民兒童和民衆身上試驗未經批准的藥物。

82. 論壇建議衛生組織與原住民族保健服務提供者共同對原住民青年盛行自殺及其原因，以及目前作出的努力，包括基於文化的方法，進行調查，以預防自殺和促進健康和良好的精神。

5. 人權

83. 論壇建議在論壇的主持下，在論壇與原住民居民問題工作組、處理原住民族問題特別報告員之間進行並進一步發展有效合作，以期依照人權委員會第 2003/55 號決議評價其活動，確保各項努力相互補充，避免重復。

84. 論壇要表示感謝原住民族人權和基本自由情況特別報告員參加第二屆會議並作出重要貢獻。論壇請該特別報告員每年參加論壇的屆會，並根據他的任務規定向論壇介紹其工作。

85. 論壇感謝人權事務高級專員辦事處提供的情況說明，其中介紹了聯合國的各憲章機構和條約機構處理原住民問題的方式。論壇建議秘書長在若干階段編寫關於此問題的分析研究報告。在開始階段，論壇建議秘書長編寫一份研究報告，說明在審議根據《公民及政治權利國際盟約》和《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盟約》提交的締約國報告時，是以何種方式處理原住民問題。

86. 論壇強調，關於具體國家的特別報告員、專題特別報告員、專家以及人權委員會代表必須在各自負責的領域內特別注意原住民族的境況。

87. 論壇重申其第一屆會議報告第 18 段和第 19 段所載的建議：²

(a) 常設論壇籲請各國在本十年結束之前通過《聯合國原住民族權利宣言》草案；

(b) 常設論壇鼓勵各國讓原住民族組織的代表參加政府代表團，出席關於《聯合國原住民族權利宣言》草案的閉會期間的非正式會議。

88. 論壇根據其第二屆會議所收到的資訊，對有報告稱對剛果民主共和國境內的俾格米人和巴拿馬境內的庫納人犯下暴行以及對世界其他地區原住民族犯下的暴行深表關切。論壇促請整個聯合國系統及各主管機構就此採取適當行動。

89. 論壇歡迎並支援人權委員會 2003 年 4 月 24 日第 2003/56 號決議第 11 段決定舉辦一次司法問題研討會。

90. 論壇歡迎並支援人權委員會 2003 年 4 月 24 日關於舉行一次關於原住民族和國家之間達成的條約、協定和其他建設性安排的研討會的第 2003/117 號決定，以此作為對聯合國關於條約研究的最後報告³採取的後續行動。

² 見《經濟及社會理事會正式記錄，2002 年，補編第 23 號》(E/2002/43/Rev. 1)。

³ E/CN. 4/Sub. 2/1999/20。

91. 根據關於“原住民兒童和青年”特別主題的討論結果，並參照《兒童權利公約》第30條，論壇建議兒童權利委員會請該公約各締約國在其報告中結合公約的所有有關條款說明原住民兒童的境況。

92. 論壇感謝歐洲委員會提供資料，說明該組織是通過何種方式處理原住民問題的。論壇建議其他有關區域政府間組織也向其提供資料，說明其各自的人權保護機制處理原住民問題的方式，並請它們同論壇進行聯絡，將其經驗推廣到其他區域。

93. 論壇重申其第一屆會議報告²第24段所載的建議，即建議聯合國人權事務高級專員辦事處與非洲和亞洲的原住民民族一道組織開展活動，以期：

(a) 在國際和區域各級就人權問題為原住民民族提供培訓；

(b) 鼓勵各國、原住民民族和其他各方就原住民民族與促進和保護文化多樣性概念進行對話；

(c) 邀請在國家和分區域各級與各國和原住民民族進行機構間協商，並向論壇第三屆會議提交報告。

94. 論壇籲請歐盟委員會在原住民問題上與之進一步協作。

6. 文化

95. 論壇建議各國考慮進行憲法改革和其他法律改革以及教育改革，以在國際人權標準框架內承認和尊重文化、宗教和語言多樣性以及精神生活做法，並消除所有形式的歧視和隔離，因為它們加深了歷史遺留下來的不平等。

96. 論壇建議世界知識產權組織（知識產權組織）委員會在適用情況下繼續同聯合國系統內的其他組織和機構合作，例如同生物多樣性公約秘書處、聯合國環境規劃署、人權事務高級專員辦事處、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以及聯合國教育、科學及文化組織進行合作。

97. 論壇歡迎並鼓勵原住民民族和地方社區的代表積極參與知識產權組織委員會的工作，同時參與知識產權組織並行舉行的協商和講習班，論壇並呼籲通過以下方式和其他方式促進這種參與：更多地利用知識產權組織就有關社區經驗和觀點的立場文件、個案調查報告和資訊材料開展的工作，並資助原住民民族和地方社區的代表參加知識產權組織委員會的屆會。

98. 論壇建議，在可行的情況下，各國政府在原住民領土公共行政中採用原住民語文。

99. 論壇建議政府和聯合國系統，通過在所派駐國家的活動，支援原住民媒體並促進原住民青年參與原住民方案。

100. 論壇建議聯合國和各會員國承認原住民族的文化權利，其中包括自由地建立本民族組織的權利和管理本民族文化、體育、社會和宗教機構的權利。為此目的，論壇鼓勵聯合國及有關專門機構考慮建立一個國際多文化和多種族研究中心。

101. 論壇建議世界旅遊組織擬訂關於旅遊業與原住民族問題的初次報告，考慮到積極影響和消極影響，以擬訂有關旅遊業與原住民族問題的準則。

102. 壇歡迎教科文組織採取主動行動，起草關於無形遺產問題的公約，並請原住民人民參與論壇，與論壇協商和對話。

103. 論壇建議經濟及社會理事會、國家和聯合國系統，促進對各國管理的考古遺址實行共同管理，以推動對這些遺址的保護、維護和養護，促進原住民族的發展進程。

104. 論壇建議教科文組織各國家委員會與具有教育、科學、文化和通信方面專門知識的原住民專家和代表密切協作，促使原住民族更多地參加教科文組織的活動。

105. 論壇建議教科文組織將原住民專家和專門人員組織為一個國際網路，融合文化、教育、科學和通信各領域，以便教科文組織和原住民族建立夥伴關係。

7. 教育

106. 論壇建議聯合國教育、科學及文化組織、聯合國各機構和其他有關機關通過適當手段提供更多資金以幫助原住民族的教育，其中特別強調原住民族接受雙語和文化間訓練的重要性。這種資金應當用於促進原住民族和其他人之間的教育交流，以便為世界文化多樣性作出貢獻，以及維護原住民族的文化遺產。

107. 論壇建議有關國家政府為原住民族舉辦講習班、訓練課程和其他方案，定期加強他們對世界文化多樣性的興趣，從而提高保存獨特的原住民族文化的意識。

108. 論壇回顧其“製作和傳播關於原住民問題的資訊”的任務，⁴ 並請各原住民族組織考慮以創造性的方法，包括通過藝術、講習班、電臺節目、海報、原住民新聞和其他適合其文化的媒介，教育原住民族組織和社區，向他們傳播關於論壇的資料。為此目的，論壇建議聯合國系統各方案、基金和機構分配適當資源，協助製作這種材料，包括由原住民專業人員製作這種材料和向論壇第三屆會議報告他們能夠將這些行動納入其工作方案的程度。論壇並建議聯合國婦女發展基金分配資金，用於與論壇有關的能力建設和向原住民婦女進行特別的外展活動。論壇還

⁴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0/22 号决议第 2(c) 段。

請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分配資金，用於與論壇有關的能力建設和向原住民兒童和青年進行特別的外展活動。

109. 論壇建議創建和(或)鞏固培訓原住民世界領導人的學術機構，並敦促公立和私立大學為原住民民族擬訂課程。此外，論壇要求大學校長鼓勵審查學校的教學和研究方案，從而估價和認識原住民教育和跨文化教育，並加強原住民專業人員培訓方面的技術合作和經驗交流。

110. 論壇建議經濟及社會理事會鼓勵各國、專門機構和聯合國系統考慮創建國際原住民大學。

111. 論壇建議各國，通過在原住民民族居住國開展掃盲運動以及設計原住民、雙語、跨文化教育和校外教育的模型，降低文盲、失學、輟學和退學的比率，提高完成初級教育的比率。

112. 論壇建議各國在全世界教育系統中挽救、扶植和宣傳原住民民族的歷史和文化，強化原住民民族的特性。

113. 論壇建議教科文組織舉行一次原住民民族參加的關於教育與原住民民族的世界論壇，這將特別有助於豐富原住民教育理念以及教學實踐。

114. 論壇建議教科文組織邀請專家出席該組織主辦的教育論壇、大型會議和一般會議，以確保承認和促進原住民科學技術知識。

115. 論壇建議教育權利問題特別報告員在其工作中特別重視各項條約、協定以及原住民民族與各國之間作出的其他建設性安排所載的教育權利。

8. 論壇同聯合國系統協作的方法

116. 論壇注意到有需要在論壇任務領域內建設國家和地方政府及原住民社區的能力，並建議聯合國系統各機構，包括國際勞工組織和論壇秘書處，進行合作，應各國政府和原住民社區請求提供技術援助。

117. 論壇對機構間支助小組自論壇第一屆會議以來為組織給予第二屆會議的投入舉行了會議，表示滿意，並讚賞勞工組織和世界銀行召開小組會議。論壇請小組將成員範圍擴大到其他聯合國系統實體，以促進系統盡可能參與論壇的工作方案，並請論壇秘書處向小組輪任主席提供實質性支助。論壇並表示讚賞機構協調中心在論壇第二屆會議期間積極參與建設性對話，並表示希望協調中心繼續參與第三屆會議。

118. 論壇確認世界銀行在協商過程和審查其對原住民民族的政策中所作的努力。論壇成員請世界銀行在向其董事會提出政策

草案定稿之前先向他們提供。論壇成員表示有極大興趣審查政策草案和提出建議及與世界銀行董事會會面。

119. 論壇建議世界銀行繼續與原住民族對話和直接協商，原住民族、世界銀行和論壇應有經常的對話。

120. 論壇建議加強與聯合國機構和各國政府協作的機制，並監測它向聯合國機構和各國政府所提建議的遵守和執行情況。

121. 論壇建議尚未制定原住民族政策的聯合國機構、基金和方案的執行首長制定這種政策，指派協調中心以處理有關每個機構各自任務的原住民族問題，以便促進在聯合國系統範圍內將原住民族問題納入主流。

9. 論壇今後的工作

資料收集

122. 論壇考慮到各國有各種各樣關於原住民族的調查、人口統計和其他資料和資訊收集系統的經驗，並鑒於在制訂和精簡聯合國各機構、基金和規劃署的政策和工作指引的所有任務領域內迫切需要關於原住民族的分類資料，並鑒於制訂一整套資料的複雜性，重申第一屆會議所作的關於組織一個有關這一題目的講習班的建議，並建議經濟及社會理事會通過本報告第一章 A 節所載的決定草案 1。

自願基金

123. 壇對大會設立常設論壇自願基金表示滿意，並呼籲各國政府、基金和其他各方向基金慷慨捐款，以便推動論壇的工作。

124. 論壇表示支援聯合國原住民族自願基金以及聯合國世界原住民族國際十年信託基金董事會和諮詢小組的工作，敦促各國政府、非政府組織和其他公私營實體和個人向基金捐款，並支援這兩個基金的董事會和諮詢小組繼續活動，基金被認為是對全世界原住民社區的重大支援。

向經濟及社會理事會及其附屬機構發出邀請並同他們合作

125. 論壇敦促聯合國秘書處保護論壇成員的特權和豁免，並建議立即採取行動調查任何已報告的事件。

126. 如果論壇成員希望在各不同任務領域下向論壇提交工作文件，他們謹此正式建議這樣做。

127. 論壇考慮到區域政府間組織在其各自領域推進原住民問題的重要性和潛力，邀請這些組織每年為其工作作出貢獻。

原住民婦女

128. 論壇建議經濟及社會理事會、聯合國有關合作機構和各區域國家政府提供技術設施並給予必要的政治和道義支援，以便籌辦：

(a) 2004年3月在利馬召開的美洲原住民婦女首腦會議；

(b) 2003年在內羅畢召開的第二次非洲大陸原住民婦女會議；

(c) 2004年召開的第二次亞洲原住民婦女會議。

129. 論壇建議其第三屆會議的專題為“原住民婦女”。

工作方法

130. 注意到確保原住民民族組織建設性地參與其各屆會議和持續不斷的工作和在民間社會、各國政府和聯合國系統之間發展積極的夥伴關係是一項挑戰，論壇建議，召集一次講習班，以便研訂論壇今後各屆會議的創新工作方法，包括在會議之前傳播資訊的方法。

131. 論壇決定為論壇成員和觀察員在論壇各屆會議期間擬議，但並沒有載入各屆會議報告的建議建立一個資料庫，以便進一步加以審議。

第二章

導言

1. 2002年5月13日至24日，論壇舉行了第一屆會議，並向理事會提交了報告。⁵
2. 理事會第2002/285號決定決定2003年5月12日至23日於聯合國總部舉行論壇第二屆會議。
3. 理事會第2003/219號決定注意到了論壇第二屆會議的臨時議程。

⁵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 2002年补编第23号》(E/2002/43/Rev.1)。

第三章

第二屆會議的專題：“原住民兒童和青年”

1. 在2003年5月12日、13日、和23日第2、3、18和19次會議的一個高級別小組上，論壇審議了其議程專案3。
2. 在同次會議上，第二屆會議主席擔任主持人，下列人士作了發言：厄瓜多爾外交部長尼納·帕卡裏·韋加，兒童權利委員會主席 Jacob Doek；論壇成員 Nicolaisen；原住民青年的一名代表 Lisa Garrett；聯合國兒童基金會 Nils Kastberg；國際勞工組織的 Lee Swepston；聯合國教育、科學及文化組織的 Jones Kyazze 和世界衛生組織的 Jackie Sims。
3. 又在同次會議上，論壇進行了交流對話，下列論壇成員作了發言：Otilia Lux de Coti；Njuma Ekundanayo；Wilton Littlechild；Marcos Matias Alonso；秦小梅和 Mililani Trask。
4. 在同次會議上，墨西哥觀察員和下列原住民組織也發了言：Centre for Organization, Research and Education 和 Assembly of First Nations.
5. 在5月13日第3次會議上，論壇繼續討論該專案，下列國家和組織的觀察員發了言：Indigenous Youth from Assembly of First Nations；Elder' s Caucus；Women's Caucus；World Council of Churches；Indigenous Peoples of Africa Coordinating Committee；Comisión Jurídica；加拿大；巴西；芬蘭；日本；Coordinadora de las Organizaciones Indígenas de la Cuenca Amazónica；Consejo Indio de Sud America；Asociacion de Estudiantes Kumas Universitarios；Parakuiyo Community in Tanzania；Foundation for Aboriginal Research Action；Aboriginal and Torres Strait Islander Commission；and Oficina Independiente de la Defensoria de los Pueblos Indigenas del Ecuador in America.
6. 在同次會議上，論壇成員兼小組成員 Ida Nicolaisen 發了言。

論壇採取的行動

7. 在5月23日第18和19次會議上，論壇通過了關於議程專案3的建議（E/C.19/2003/L.1/Rev.1和L.3）（見第一章B節）並注意到了主席編寫的關於該專案的小組討論摘要（E/C.19/2003/L.2和L.2/Corr.1）。

第四章

論壇同聯合國系統開展工作的方法

1. 在 2003 年 5 月 13 日和 23 日第 3、4 和 19 次會議上，論壇討論了議程專案 5。
2. 在 5 月 13 日第 3 次會議上，論壇進行了交流對話。下列聯合國機構作了介紹性發言並答復了論壇成員提出的問題：勞工組織；世界銀行；衛生組織和兒童基金會。
3. 在同次會議上，下列論壇成員發了言：Otilia Lux de Coti；Yuji Iwasawa；Antonio Jacanamijoy；Wilton Littlechild；Wayne Lord；Marcos Matias Alonso；Ida Nicolaisen；秦小梅；Zinaida Strogalschikova；Parshuram Tamang；Mililani Trask and Fortunato Turpo Choquehuanca。
4. 在 5 月 13 日第 4 次會議上，論壇繼續討論專案 5，並聽取了下列論壇成員的發言：Njuma Ekundanayo；Ayitegan Kouevi；Wilton Littlechild；Wayne Lord；Marcos Matias Alonso；Ida Nicolaisen；Mililani Trask and Fortunato Turpo Choquehuanca。
5. 在同次會議上，下列國家和組織的觀察員發了言：世界知識產權組織、Teton Sioux Nation Treaty Council and Regional and Global Organization；Asian Indigenous and Tribal Peoples Network；Lumad Peoples Movement for Peace；Hill Watch Human Rights Forum；Pacific Caucus；Rapa Nui Parliament；Aotearoa Indigenous Rights Trust；The Koani Foundation；Na Koa Ikaika o Ka La Hui Hawai'i；Dwan Adat Papua；Foundation for Aboriginal and Island Research Action；Aboriginal and Torres Strait Islander Commission；International Society for Threatened Peoples；Tebtebba Foundation；Asian Caucus；Indigenous People's Caucus on Sustainable Development；the Arctic Region；墨西哥；Organización Indígena Chiquitana；新西蘭；日本；IPACC 和 Tamaynut African Indigenous Peoples Coordinating Committee；聯合國訓練研究所；國際農業發展基金；聯合國人類住區規劃署；the Partnership for Indigenous Peoples Environment；Métis National Council；Indigenous Peoples and Nations Coalition；United Nations Association/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和 United Nations Association/Afghanistan；South Asia Indigenous Women's Forum, Tonatierra；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of Indigenous Resource Development；Confederacy of Treaty Six Chiefs；Foundation for Aboriginal and Islander Research

Action ; 澳大利亞 ; Indigenous Peoples Caucus for the Permanent Forum 。

論壇採取的行動

6. 在 5 月 23 日第 19 次會議上，論壇通過了根據議程專案 5 (E/L. 19/2003/L. 6 和 L. 12) 提出的一些建議 (見第一章 B 節，第__段)，並注意到主席編寫的關於該專案的討論情況摘要 (E/C. 19/2003/L. 2/Add. 1 和 L. 2/Add. 2/Corr. 1) 。

第五章

任務領域

1. 在5月13至23日的第4至16次及第18和19次會議上，論壇審議了議程專案4。

A. 經濟及社會發展

2. 在5月13日第4次會議上，聯合國開發計劃署的觀察員就分專案4(a)發了言。

3. 在5月14日第5次會議上，下列機構之間就該分專案進行了交流對話：聯合國森林問題論壇；人居署；聯合國人口活動基金；美洲開發銀行；聯合國開發計劃署；下列論壇成員之間進行了交流對話：Mililani Trask；Ayitegan Kouevi；Marcos Matias Alonso；Ida Nicolaisen；Parshuram Tamang；Otilia Lux de Coti；Wayne Lord；Zinaida Strogalschikova；Njuma Ekundanayo 和秦小梅。

4. 在同次會議上，聯合國秘書處經濟和社會事務部社會政策和發展司司長發了言。

5. 在同次會議上，下列國家和組織的觀察員發了言：Saami Council；Asian Indigenous and Tribal Peoples Network；Tebtebba Foundation；Bethechilokono；墨西哥；菲律賓；Saulteau First Nations；Coordinadora de las Organizaciones Indigenas de la Cuenca Amazonica；Centro de Estudios Aymaras of Bolivia；Partnership for Indigenous Peoples Environment/International Oil Working Group；Parlamento del Pueblo Qullana Aymara；Consejo Internacional de Trafados Indios；Fundación para la promoción de Conocimiento Indígena。

6. 在5月14日第6次會議上，論壇繼續討論該分專案；下列國家和組織的觀察員發了言：巴西；Movement for the Survival of the Ogoni People；Tonatierra；加拿大；世界銀行；American Indian Community Health；Comisión Jurídica；the Indigenous Peoples Caucus on Sustainable Development；Inuit Circumpolar Conference；Parbatya Chattagram Jana Samhati Samiti；Foundation for Aboriginal and Islander Research Action；Indigenous Peoples and Nations Coalition；Pacific Caucus；Asian Indigenous and Tribal Peoples Network；Lumad Peoples Movement for Peace；Hill Watch Human Rights Forum；Consejo de Pueblos y Organizaciones Indígenas del Ecuador；Council of Spiritual Elders of Mother Earth (Turtle Islands)；Asia Indigenous Peoples' Caucus；Association of Limbu Shamans of Nepal；

Confederaciones Nacionalidades Indigenas del Ecuador ; and Seventh Generation 。

7. 在同次會議上，下列論壇成員發了言：Miliani Trask ; Wilton Littlechild ; Fortunato Turpo Choquehuanca 和 Parshuram Tamang 。

8. 在5月15日第7次會議上，論壇繼續討論該分專案，聽取了下列國家和組織觀察員的發言：Russian Association of Indigenous Peoples of the North ; Yachay Wasi (Runa Simi)Quechua ; Red Continental de Medios de Comunicacion Indígenas ; Aboriginal and Torres Strait Islander Commission ; Instituto Indígena Brasileiro ; Defensoria de los Pueblos Indígenas del Ecuador en America ; Tebtebba Foundation ; African Indigenous and Minority Peoples Organization ; South Asia Indigenous Women Forum and Nepal Tamong Women Ghedurg ; Ogiek Rural Integral Program ; the Ibazoi Tribe in Cordeillera of the Philippines ; Universidad de las Regiones Autonomas de la Costa Caribe Nicaraguense ; Hmong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Watch ; Armando Ualbuena for La Organizacion Nacional Indigena de Colombia ; Centro de Promocion Para el Desarrollo Comunal Init ; Coordinadora Indígena Campesina Agroforestales del Peru ; Peace Campaign Group ; Indigenous Peoples African Coordinating Committee ; Grandmothers of Mother Earth 和 World Summit on Information Society 。

9. 在同次會議上，經濟和社會事務部可持續發展司司長發了言。

10. 又在同次會議上，下列論壇成員發了言：Antonio Jacanamijoy ; Otilia Lux de Coti ; Marcos Matias Alonso ; Ayitegan Kouevi ; Ida Nicolaisen ; Zinaida Strogalschikova ; Mililani Trask ; Njuma Ekundanayo 和 Wilton Littlechild 。

B. 環境

11. 在5月15日第8次會議上，論壇成員 Parshuram Tamang 就分專案4(b)發了言。

12. 在同次會議上，下列國家和組織的觀察員就該分專案發了言：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糧農組織）；Na Koa Ikaika o Ka La Hui Hawai'i ; Indigenous People's Council on Bio-Colonialism ; Coordinadora de Organizaciones Indígenas de la Cuenca Amazónica ; Comunidad Tayja Saruta Sarayacu ; Asia Caucus ; Buffalo River Dene Nation ; the Seventh Generation Fund ; Indian Confederation of Indigenous and

Tribal Peoples ; United Native Nations Truth Network and Voice Confederation ; Onyota 'A:Ka Haudenosaunee Oneida Indian Territory and Youth ; Asia-Pacific Indigenous Youth Network ; American Indian Community Health ; Comision Juridica ; Asociaci3n de la Juventud Indígena ; Indigenous Women of the Americas ; Agogo Traditional Area of the Ashanti in Ghana ; Partnership for Indigenous People's Environment ; International Oil Working Group ; Confederaciones Nacionali- dades Indígenas del Ecuador ; Defensoria de los Pueblos Indígenas del Ecuador en America ; National Aboriginal Forestry Association ; Centre for Organization, Research and Education ; International Indigenous People's Think Tank ; 聯合國環境規劃署 (環境規劃署) ; 墨西哥 ; Movement for the Survival of the Ogoni People ; Bangladesh Indigenous People's Forum ; Parbatya Chaftagram Jana Samhati Samiti ; Tongya ; Consejo Internacional de Tratados Indios ; and Saami Council .

13. 在5月16日第9次會議上，論壇繼續討論該分專案，下列國家和組織的觀察員發了言：印度尼西亞；Fundaci3n para la Promocion de Canoc Indígena；Saami Council；Cordillera Peoples' Alliance；Peace Campaign Group；國際農業發展基金（農發基金）；Sage Council；Tonantzin Land Institute；Tonantzierra；Seventh Generation Fund；Frente Indigena Oaxaqueño；Binacional；Indigenous Peoples' Caucus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Tebtebba Foundation；Conferaci3n Indigena Tayrona；Secretariat for the Convention on Biological Diversity；World Bank；Associacao Awete Kaiwa；Halau Ku Mana (YOUTH)；Pacific Caucus；Yachay Wasi；Kmakakuokalani Center for Hawaii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Hawaii；Asociaci3n de Criadores de Camelidos Andinos del Perú；Asociaci3n de Mujeres Indígenas Alpaqueras de la Region；Instituto Indígena de Propriedad Intelectual；Brazil；Indigenous Environmental Network；and Alianza Internacional de Pueblos Indígenas y Tribales de los Bosques Tropicales .

14. 主席在同次會議上也發了言。

15. 在5月16日第10次會議上，論壇繼續討論該分專案，並聽取了下列國家和組織的觀察員的發言：Indigenous Information Network；African Indigenous Women's Organization；Inuit Circumpolar Conference；Greenland/Denmark；OPIAC；AMAAI；Habitatpro；Ethnic Minority and Indigenous Rights Organisation of Africa；

Faira Aboriginal Corporation ; Warā Instituto Indigena ; Aboriginal and Torres Strait Islander Commission ; Indigenous Peoples African Coordinating Committee ; Australian Human Rights and Equal Opportunity Commission ; Universidad de las Regiones Autonomas de la Costa Caribe Nicaraguense ; Organización Nacional Indigena de Colombia ; Asamblea Nacional Indigena Plural por la Autonomia ; 聯合國開發計劃署 ; Ashaninka- AIDSEP ; Ka Lāhui Hawaii ; Russian Association of Indigenous Peoples of the North ; the Haudenosaunee Six Nations of Iroquois Confederacy of Turtle Island (North America) ; Ibaloi Tribe, 菲律賓 ; Assembly of First Nations ; and Ogiek Rural Integral Program 。

16. 在同次會議上，下列論壇成員也發了言：Parshuram Tamang ; Wilton Littlechild ; Ayitegan Kouevi ; 秦小梅 ; Ida Nicolaisen ; Otilia Lux de Coti ; Fortunato Turpo Choquehuanca ; Njuma Ekundanayo 和 Antonio Jacanamijoy 。

C. 衛生

17. 在 5 月 19 日第 11 次會議上，論壇開始審議分專案 4(c) 。論壇成員 Mililani Trask 發了言。

18. 在同次會議上，下列國家和組織的觀察員發了言： Consultoría de los Pueblos Indígenos en el Norte de Mexico, World Blind Union ; Alaska Federation of Natives ; Society for Threatened Peoples ; American Indian Law Alliance ; Centre for Organization, Research and Education ; 加拿大 ; Boarding School Caucus ; Confederacion de Nacionalidades Indigenas del Ecuador ; 墨西哥 ; Centro de Estudios Ayuranos ; 圭亞那 ; FAIRA Aboriginal Corporation ; Aotearoa Indigenous Rights Trust ; Indigenous Peoples Coordinating Committee of Africa ; National Council of Indigenous Women of Ecuador ; Indigenous Peoples Caucus on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 Arctic Indigenous Region ; Organizacion Nacional Indigeno de Colombia ; Altai Regional Public Organization of the Kumandin Peoples ; Kamakaūokalani Center for Hawaii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Hawaii ; Hālau kū Māna 和 Siksika Nation 。

19. 在 5 月 19 日第 12 次會議上，論壇繼續討論該分專案；下列國家和組織的觀察員發了言： Chickaloon Village (Nay'dini'aa'Na) ; Kenya Female Advisory Organization ; Pacific Caucus ; 經濟和社會事務部統計司 ; Na Koa Ikaiko o

Ka La Hui Hawai'i ; Indigenous Peoples Council on Biocolonialism ; Indigenous Youth Caucus ; International Indian Treaty Council ; Indigenous Environmental Network ; Asamblea Nacional Indigena Plural por la Autonomia ; American Indian Law Alliance ; Na Koa Ikaiko o Ka Lathui Hawai'I ; Native Children's Survival, Teton Lakota Nation Treaty Council ; Hawai'i Institute for Human Rights ; FENOCIN-Ecuador ; Indigenous Peoples' and Nations Coalition - Alaska ; Pit River Indian Nation ; Alaska Community Action on Toxics ; Indigenous World Association ; Assembly of First Nations ; Instituto Tonanzin ; Frente Indígena Oaxaqueno ; Mujeres Mayas de Jovel Maya'ik de Chiapas Mexico ; First Peoples Worldwide ; Fundación para la Promoción de Conocimiento Indígena ; American Indian Treaty Council Information Center ; Asociacion Nabguana ; Coordinadora Nacional de Pequeños y Medianos Productores de Guatemala ; Association of Limba Shaman ; Kulung Rai Language and Cultural Development Community ; TRIPURA ; Bangladesh Adivashi Forum ; Parbatya Chattagram Jana Samhati Samiti ; Hill Tracts NGO Forum ; Taungya ; Trinamul ; Committee on Indigenous Health ; Asia Caucus (Cordillera Peoples' Alliance) ; Center for Organization, Research and Education ; American Indian Community House ; Pine Ridge Reservation ; Asian Indigenous and Tribal Peoples Network ; Lumad Peoples Movement for Peace ; Hill Watch Human Rights Forum ; Assembly of First Nations ; Organization of Loacan Indigenous Peoples ; Consejo de Anciano del Continente de Latino America ; World Council of Churches ; Defensoria de los Pueblos Indígenos del Ecuador en America ; Fundación para la Promoción de Conocimiento Indígenos ; Brazil ; Aboriginal and Islander Commission ; Tin Hinan ; Indigenous Peoples Survival Foundation ;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 Yachak de Comunidad Ilumarí ; Russian Association of Indigenous Peoples of the North ; International Native Tradition Interchange 和泛美衛生組織。

20. 在5月20日第13次會議上，論壇繼續討論分專案“衛生”；下列組織的觀察員發了言：T'suu Tina Nation ; Retrieve Foundation ; Fundación de Gente Indígena Yanomami ; Health Unlimited ; Associação Awaete Kaiwa ; Jharkhandis Organisation for Human Rights ; Enlace Continental de Mujeres Indígenas ; Casa Nativa Tampa Allgo Peru ; the Navajo Nation 和世界銀行。

21. 在同次會議上，下列論壇成員發了言：Mililani Trask, Wilton Littlechild, Otilia Lux de Coti, Njuma Ekundanayo, 秦小梅, Ida Nicolaisen, Parshuram Tamang 和 Antonio Jacanamijoy。

D. 人權

22. 在 5 月 20 日第 14 次會議上，論壇審議了分項 4(d)，原住民居民問題工作組、人權事務高級專員辦事處和原住民居民問題工作組常任成員 Daes 夫人，以及論壇下列成員進行了交互對話：Marcos Matias Alonso、Fortunato Turpo Choquehuanca、Ayitegau Kouevi、Wilton Littlechild、Otilia Lux de Coti、Ida Nicolaisen、秦小梅、Zinaida Strogalschikova 和 Mililani Trask。

23. 下列國家和組織的觀察員發了言：芬蘭、墨西哥、尼日利亞、挪威出席 2002 年 10 月世界銀行圓桌會議的原住民民族代表、亞太原住民青年網路、太平洋核心小組、Rapa Nui Hawaii、Na Koa Ikaika o Ka Lahui Hawaii、Koani 基金會、Dewan Adat Papua、原住民和島嶼研究行動基金會、原住民居民與托雷斯海峽島民委員會、太平洋問題資源中心、無核和獨立太平洋、Waikiki Hawaiian Civic Club、國際印第安人條約理事會、原住民環境網路、第七代基金、原住民族和民族聯盟、Wa Koa Ikaika oka Lahui Hawaii、亞洲原住民第二部落民族網路、Hill Watch 人權論壇、Lumad 人民和平運動、FAIRA Aboriginal、原住民族非洲協調委員會、Tamaynut、孟加拉國原住民族論壇、全國原住民族理事會、Khasi 福利協會、部落福利協會、Taungya、PCJSS、和平運動集團、Saami 理事會、因努伊特人北極圈會議、Enlace Continental de Mujeres Indígenas and 原住民族自治全國大會、墨西哥原住民婦女全國協調員、巴拿馬原住民婦女全國協調員、Taller Permanente Perú、Asociación Nacional de Mujeres de la Costa Atlántica y Servicios Para el Desarrollo、國家原住民研究所、聖盧西亞原住民族、聖盧西亞 Aldet 中心、反對種族主義、種族歧視、仇外心理和有關不容忍國際聯盟、Fundación para la Promoción Indígenas Inti、Conocimientos Indígenas、Tonatzin、Asociación Napguana、亞洲核心小組、亞洲原住民族條約基金會、Hill Tract 非政府組織論壇、PCJSS (孟加拉國)、尼泊爾民族聯合會、Binora 研究與行動研究所、Naga 民族人權運動、Borok 原住民族發展中心、Bawm 原住民族組織、Chin 人權組織、Impect、Conto、山區發展中心、Rataukiri 原住民婦女網路、C'dia、社區組織合作夥伴 (Pazos Trust)、馬來西亞原住民族網路、ATIPP、Codillera 人民聯盟、Tebtebba 基金會、熱帶雨林原住民和部落民族國際聯盟、Karen 青年組織、墨西哥、挪威、尼日利亞、芬蘭、剛果民主共和國 Republic of Bambuti Community、

以及 Union Pour l'Emancipation de la Femme Autochtone de la Republique démocratique du Congo。

24. 在 5 月 21 日第 15 次會議上，論壇下列成員就此分項也發了言：Yuji Iwasawa、Ayitegau Kouevi 和 Otilia Lux de Coti。

25. 在這次會議，印度尼西亞觀察員做了答復發言。

E. 文化

26. 在 5 月 21 日第 15 次會議上，論壇審議了分項 4(e) “文化”，教科文組織觀察員和論壇下列成員舉行了交互對話：Fortunato Turpo Choquhuanca、Njuma Ekudanayo、Ayitegau Kouevi、Willie Littlechild、Otilia Lux de Coti、Ida Nicolaisen、秦小梅和 Parshuram Tamang。

27. 在這次會議上，下列國家和組織的觀察員發了言：加拿大、危地馬拉、墨西哥、新西蘭；南非 Griqua 全國會議、全國 Khoi-San 會議、Consejo Indio de Sudamerica、Aymara 議會、Aymara 聯盟、原住民民族非洲協調委員會、Tamaymut、Goduka、Saginaw Chippewa 印第安部落、中央密執安大學、Consejo Internacional de Tratados Indios、Fundación para la promoción de conocimientos Indígenas、Asociación Nabguana、Tonantzin 土地研究所、Maasai 婦女促進教育和經濟發展、原住民民族方案、世界教會理事會、Consultoría de los Pueblos Indígenas en el Norte de México、Agencia Internacional de Prensa India、Asamblea Nacional Indígena Plural por la Autonomía y Servicios Para el Desarrollo、社會經濟資料和應用軟體中心、Movimiento de Unificación y Lucha Triqui、亞洲核心小組、危地馬拉原住民衛生委員會、阿拉斯加原住民聯合會、原住民青年核心小組、墨西哥加勒比安的列斯原住民民族組織、太平洋核心小組、住宿學校核心小組、Sovereign Dineh Nation (Navajo)、厄瓜多爾原住民民族聯合會、歐洲議會、世界體育文化節、加拿大、新西蘭、Rapa Nui 議會和美洲原住民議會。在這次會議上，主席發了言。

F. 教育

28. 在其 5 月 21 日第 16 次會議上，論壇審議分專案 4(f)，並和教科文組織觀察員及論壇以下成員進行交流對話：Fortunato Turpo Choquehuanca、Wilton Littlechild、Otilia Lux de Coti 及 Zinaida Strogalschikova。

29. 以下國家和組織的觀察員作了講話：孟加拉國；巴西；墨西哥；緬甸；瑞典；太平洋集團；Rapa Nui 議會；Aotearoa 原住民權利信託；Ka Lahui 夏威夷；Na Koa Ikaika o Ka Lahui 夏威夷，Koani 基金會；Dewan Adat Papua；原住民與島嶼研究行動基金會；原住民和 Torres 海峽島民委員會；太平洋關心資

源中心；太平洋無核和獨立機構；夏威夷懷基基公民俱樂部；Navajo Nation；Inuit 青年國際；北極區青年協會；聯合國人權事務高級專員辦事處(人權專員辦事處)前原住民夥伴；孟加拉國 Adivasi 論壇；伯利茲(代表加共體)；PCJSS；HTNF；Taungya；Trinamul；和平運動團體；亞洲-太平洋原住民青年網路；組織、研究和教育中心；Aymara 聯盟；第一全球民族；加拿大老師聯合會；教育國際, 比利時；北海道 Ainu 協會；AMAAI；哥倫比亞亞馬孫原住民族組織；聖約翰慈善會；BIJNI；印第安原住民和部落民族聯合會, 東北區；Bodoland 兒童之家；亞洲團體：亞洲原住民婦女論壇, 亞洲原住民族聯盟, 尼泊爾 Tamang Ghedung, Limbus 協會, Tebtebba 基金會；印第安條約國際委員會；促進原住民知識基金會；Nabguana 協會；Kunas 大學校友會；Tonantzin 土地研究所；寄宿學校團體；全球教學和學習專案；聯合國新聞部；教廷；委內瑞拉印第安民族委員會；聖地牙哥發展專案, Prodesa 馬雅平臺；印度國際報社；西 Michoacan/Jalisco/Nayarit 區域中心；Ka Lahui Hawai'i (Halau Ku Mana)；尼泊爾；聖盧西亞原住民族；和環境區域行動團體。

30. 主席就他與安全理事會主席的會晤發表講話。

* * *

論壇所採取的行動

31. 在其 5 月 23 日第 18 和 19 次會議上，論壇通過按議程專案 4 (E/C. 19/2003/L. 13-18 和 C. 19/Add. 1) 提出的建議草案，如此查明若干提案、目標、建議和可能未來行動領域，並通過經濟及社會理事會請各國、聯合國系統及政府間組織、原住民族、私人部門和非政府組織幫助予以執行(見第一章, B 節)。論壇還注意到主席關於該專案討論情況的摘要(E/C. 19/2003/L. 2 和 L. 2/Add. 2/Corr. 1 和 L. 2/Add. 4/Corr. 1 和 Add. 2 至 7)。

第六章

論壇的未來工作

1. 在其 5 月 22 日第 17 次會議上，論壇審議議程專案 6。以下國家和組織的觀察員作了講話：哥倫比亞；丹麥；多明尼加；墨西哥；新西蘭；委內瑞拉；Sovereign Dineh Nation；Haudenosaunee Ska-Roh-Reh；Assembly of First Nations；Saulteau First Nation；Nippissing First Nation；多數人團體；原住民國家網路；Tetunwa Oyate；Oglala Lakota Nation；加拿大老師聯合會；教育國際；文件、研究和資訊原住民族中心；受威脅民族協會；俄羅斯北方原住民族協會；Nagguana 和 Tebtebba 協會；研究和教育中心；Dewan Adat Papua；Jebra

Muchahary ; Wara I Instituto Indígena Brasileiro ; Buffalo River Dene ; 太平洋團體 ; Aotearoa 原住民權利信託 ; Cono Sur ; Comiti Intratribal ; Instituto Indígena Brasileiro de Propriedade Intelectual ; FAIRA 原住民公司 ; 可持續發展原住民民族團體 ; Tebtebba ; RAIPON ; 原住民環境網路 ; 國際印第安條約委員會 ; IXACAVAA ; 非洲原住民婦女組織 ; 阿根廷原住民青年協會 ; 巴拿馬原住民青年運動 ; 大學校友會 ; The Navajo Nation ; 國際印第安條約委員會 ; 促進環境區域行動團體 ; 原住民國家網路 ; 聯合原住民國家真相網路和意見之聲聯合會。

論壇所採取的行動

2. 在其 5 月 23 日第 19 次會議上，論壇通過按議程專案 6 (E/C.19/2003/L.6 和 L.12) 提出的建議草案，如此查明若干提案、目標、建議和可能未來行動領域，並通過經濟及社會理事會請各國、聯合國系統及政府間組織、原住民民族、私人部門和非政府組織幫助予以執行(見第一章，B 節)。

第七章

論壇第三屆會議的臨時議程

1. 在其 5 月 22 日第 17 次會議上，論壇審議議程專案 7 和以下組織觀察員所作的發言：原住民婦女團體；Aymara 聯盟；南美洲印第安委員會。

論壇所採取的行動

2. 在其 5 月 23 日第 19 次會議上，論壇通過第三屆會議的臨時議程(E/C.19/2003/L.11)，並建議經濟及社會理事會核准(見第一章，A，決定草案六)。

第八章

通過論壇第二屆會議的報告

1. 在5月23日第18和19次會議上，特別報告員介紹了論壇第二屆會議報告草稿（E/C.19/2003/L.19和Add.1）。
2. 在同次會議上，經濟和社會事務部社會政策和發展司司長發言說明了論壇提交的建議草案所涉的方案預算問題。
3. 又在同次會議上，論壇注意到了主席關於其第二屆會議的討論摘要（E/C.19/2003/L.2/Add.1至7）。
4. 在同次會議上，論壇通過了第二屆會議的報告。
5. 在同次會議上，經濟及社會理事會主席、一名馬賽族長老和論壇主席發了言。隨後宣佈第二屆會議閉幕。

第九章

會議安排

A. 會議開幕和會期

1. 原住民問題常設論壇 2003 年 5 月 12 日至 23 日於聯合國總部舉行了第二屆會議，論壇舉行了 19 次（第 1 次至第 19 次）正式會議和若干次非正式會議。
2. 在 5 月 12 日第 1 次會議上，會議由助理秘書長兼性別問題和提高婦女地位特別顧問主持開幕。開幕儀式由一名塔多達荷酋長兼長老和一名原住民青年代表主持傳統原住民歡迎儀式。
3. 在同次會議上，論壇主席 Ole Henrik Magga 發了言。
4. 又在同次會議上，助理秘書長代表秘書長發了言。
5. 在同次會議上，聯合國人權事務高級專員紐約辦事處主任代表高級專員發了言。
6. 在同次會議上，社會政策和發展司司長、原住民民族人權和基本自由情況特別報告員和聯合國援助原住民居民自願基金主席也發了言。

B. 出席情況

7. 論壇成員、各國政府、聯合國機構和政府間組織以及非政府組織和原住民組織的代表出席了會議。與會者名單載于附件一。

C. 選舉主席團成員

8. 在 5 月 13 日第 1 次會議上，論壇以鼓掌方式選出下列主席團成員：

主席： Ole Henrik Magga

副主席： Njuma Ekundanayo

Antonio Jacanamijoy

Parshuram Tamang

Mililani Trask

報告員： Wilton Littlechild

D. 議程

9. 在 5 月 12 日第 1 次會議上，論壇通過了 E/C. 19/2003/1 號文件內的臨時議程如下：

1. 選舉主席團成員。

2. 通過議程和工作安排。
3. 會議主題：“原住民兒童和青年”。
4. 任務領域：
 - (a) 經濟及社會發展；
 - (b) 環境；
 - (c) 衛生；
 - (d) 人權；
 - (e) 文化；
 - (f) 教育。
5. 論壇同聯合國系統開展工作的方法。
6. 論壇的今後工作。
7. 論壇第三屆會議臨時議程。
8. 通過論壇第二屆會議的報告。

E. 文件

10. 論壇第二屆會議收到的文件列於本報告附件二。

附件一

出席情況

成員

馬科斯·馬提阿斯·阿隆索（墨西哥）、尤裏·博伊欽科（俄羅斯聯邦）、福圖納托·圖博·喬凱胡安卡（秘魯）、奧提利亞·魯克斯·德科提（危地馬拉）、恩祖馬·艾孔達納約（剛果民主共和國）、岩澤雄司（日本）、阿伊泰根·庫艾維（多哥）、威利·利特爾·蔡爾德（加拿大）、維恩·洛德（加拿大）、歐爾·亨利克·馬加（挪威）、伊達·尼古萊森（丹麥）、秦小梅（中國）、奇內達·斯特勞加切科娃（俄羅斯聯邦）、帕蘇蘭·塔芒（尼泊爾）、安東尼奧·塞功德·哈卡納米·豪伊·提索伊（哥倫比亞）、米利拉尼·特拉斯克（美利堅合眾國）

派觀察員出席的聯合國會員國

阿根廷、澳大利亞、奧地利、巴哈馬、孟加拉國、白俄羅斯、伯利茲、巴西、加拿大、智利、中國、哥斯大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國、剛果民主共和國、丹麥、多明尼加、多米尼克共和國、厄瓜多爾、埃及、斐濟、芬蘭、危地馬拉、圭亞那、印度、愛爾蘭、冰島、義大利、牙買加、日本、馬來西亞、墨西哥、摩洛哥、緬甸、納米比亞、瑙魯、尼泊爾、新西蘭、尼日利亞、挪威、巴拉圭、秘魯、菲律賓、新加坡、南非、蘇丹、瑞典、瑞士、阿拉伯敘利亞共和國、泰國、湯加、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坦桑尼亞聯合共和國、美利堅合眾國、烏拉圭、越南

派觀察員出席的非聯合國會員國

羅馬教廷

聯合國機關和專門機構以及其他政府間組織

歐洲聯盟委員會、兒童權利委員會、生物多樣化公約、歐洲委員會、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國際農業發展基金、國際勞工組織、國際移徙組織、聯合國人權事務高級專員辦事處、聯合國兒童基金會、聯合國婦女發展基金、聯合國開發計劃署、聯合國環境規劃署、聯合國教育、科學及文化組織、聯合國人類資料方面、聯合國訓練研究所、聯合國人口基金、聯合國秘書處、世界銀行、世界衛生組織、世界知識產權組織

原住民族組織

（黑體字為具有經濟及社會理事會咨商地位的組織）

Abya Yala Nexus, Aboriginal and Torres Strait Islander Commission, Action Aides aux Familles Demunies (AAFD), African Center Foundation, African Indigenous and

Minority Peoples Organisation (AIMPO), African Indigenous Women Organization-Eastern Africa, Agence Africaine d'Assistance pour l'Environnement et le Developpement, Agencia Internacional de Prensa India, Ainu Association of Hokkaido, Alaska Federation of Natives, Inc., AlifUru.org, Almaciga Grupo de Trabajo Intercultural, Amazon Alliance, American Indian Law Alliance, Aotegroa Indigenous Rights Trust, Armenian International Women's Association, Asamblea Nacional Indigena Plural por la Autonomia (ANIPA), Asia Indigenous and Tribal Peoples Network, Asia Indigenous Peoples Pact (AIPP), Asian Indigenous and Tribal Peoples Network (AITPN), Asociacion de Artesanos Indigenas IRPA, Asociacion de Comunidades Campesinas "Quechuas del Ande", Asociacion de criadores de Camelidos Andinos de la Region Puno, Asociacion de Mujeres Indigenas Alpaqueras, Asociacion Interetnica de Desarrollo de la Salva Peruana, Asociacion Ixacavaa de Desarrollo e informacion indigena, Asociacion Napguana, Asociacion Regional Indigena del DIKES, ARADIKES y Kus-Kura Sociedad civil, Assembly of First Nations, Asociacao Organizacional Beneficiente Awaete Kaiwa Guarani, Association of Limbu Shamans, Association of the Indigenous Peoples of the North, Siberia and the Far East of the Russian Federation, Aukin Wallmapu Ngulam: Consejo de Todas las Tierras Mapuche, Australian Aboriginal Cultural Performers (Awabakal), BRACs, Casa Nativa Tampa Aliqo, Centre for Organisation Research & Education (CORE), Centre for Sami Studies, Centro de Documentacion en Derechos Humanos, Centro de Estudios Aymaras, Centro de Promocion para el Desarrollo Comuna INTI/Asociacion de Mujeres Ricohari Warmi, Centro Shuar san Ramon, Chickaloon Village, Chin Human Rights Organization (CHRO), Chirapaq Centro de Culturas Indigenas del Perú, CMU-Sagina Chippewa Indian Tribe, COBASE, Colectivo de Estudios aplicades al Desarrollo Social CEADES, Comision Juridica para el Autodesarrollo de los Pueblos Originarios Andinos "Capaj", CONAIE, Confederacion de Nacionalidades Indigenas del Ecuador (CONAIE), Confederación de Organizaciones Campesinas, Indígenas y Negras FENOCIN, Confederacion Indigena del Oriente Chaco y Amazonia de Bolivia Villa 10 de Mayo, Confederacion Indigena Tairona, Consejo de Ancianos de la Nacion Moskitia, Consejo de Pueblos y Organizaciones Indigenas Evangelicos del Ecuador FEINE,

Consejo Indio de Sudamerica (CISA), Consejo Nacional Aymara Mallkus y T'Allas (C.N.A.), Consejo Nacional de Ayllus y Markas de Quillasuyu (CONAMAQ), Consejo Nacional Indio de Venezuela, Cordillera Peoples Alliance, Defensoria de los Pueblos Indigenas del Ecuador en America, Dene Navaho Nation, Dewan Adat Byak (The Byak Custom Council), Dewan Adat Papua (Papua Customary Council), Enlace continental de Mujeres Indigenas, Ethnic Minority and Indigenous Rights (EMIROAF), Federacion Provincial de centros Shuar de Sucumbios "FEPCESH-S", Federation des Organisations Amerindiennes de Guyane, Federation of Saskatchewan Indian Nations Senate, First Nations North & South, Flying Eagle Woman Fund for Peace, Justice and Sovereignty, Fon-Ifè Population in Togo, Foundation Ecological "Shuar kampunniu Chichame", Foundation for Aboriginal and Islander Research Action (FAIRA), Friends of the Indigenous Elders, Fundacion Intercultural Alitasia, Fundacion Rigoberta Menchu Tum, Grupo de Musica Danza y Artesania NINKUI, Guyanese Organisation of Indigenous Peoples, Haudenosaunee Land Rights Commision, Herbert H. Lehman College, Hmong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Watch, Indian Confederation of Indigenous and Tribal Peoples, Indian Council of South America (CISA), Indian Law Resource Center, Indigenous Law and Policy Programs (IPLP), Indigenous Law Institute, Indigenous Nationality Association of Nepal, Indigenous Network on Economies and Trade, Indigenous Peoples and Nations Coalition, Indigenous Peoples Council on Biocolonialism, Indigenous Peoples of Africa Coordination Committee (IPACC), Indigenous Peoples Survival Foundation, Indigenous Villages Development Service Association, Indigenous Women Initiative, Indigenous World Association,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Law and Justice, NYU School of Law, Instituto Indigena Brasileiro de Propriedade Intelectual (Brasil), Instituto Socio Ambiental ISA, International Indian Law Resource Center, International Indian Treaty Council,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the Study and Preservation of Aboriginal Peoples and their Cultures,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of Indigenous Resource, International Service for Human Rights, International Work Group for Indigenous Affairs, INUIT Circumpolar Conference, Jumma Peoples Network, Ka Lahui Hawai'I, Kalpulli tlalteca, Kenya Female Advisory Organization,

Kobe Oser (West Pappua Melanesia), Kulung Rai Language and Cultural Development Community, La Red Xicana Indigena, Lembus Indigenous People, Lungie Cmu Saginas Chippewa, Mboscuda, Mejlis of Crimean Tatar People, Mena Muria Foundation, Metis National Council, Mohawk Nation at Kahnawake, Movement for the Survival of the Ogoni People, Movimiento Accion y Resistencia "M.A.R.", Movimiento Indigena de Guyana, Movimiento Indigena de tungurahua, MIT, Na Koa Ikaika o Ka Lahui Hawaii, Naserian Womens Group, National Aboriginal Forestry Association, National Congress of American Indians, Native American Rights Fund, Navajo Nation Council, Netherlands Center for Indigenous Peoples (NCIV), NGO Committee on the International Decade, Nunavut Tunngavik Incorporated, Office of the Aboriginal and Torres Strait Islander Commissioner, Ogiek rural integral projects (ORIP), Onondaga Nation, OPIAC, Organizacion de los Pueblos Indigenas de la Amazonia Colombiana (OPIAC) Inc., Organizacion Indigena Chiquitana (OICH), OVAD-AP, Parbattya Chattagram Jana Samhati Samiti (PCJSS), Parlamento Indigena de America, Presidencia Grupo Venezuela, Partnership for Indigenous Peoples Environment, Pesquisas y Proyectos Necesarios A.C., Piffik Nutaag, Pimiaikanuk, Plains Indians Cultural Survival School Society, Presencia Taina, TV, Proyecto de Desarrollo Santiago PRODESSA, Pueblos Indios Consejo Continental Americano, Punachizak, Rapa Nui Parliament, Red Continental de Medios de Comunicacion Indigenas, Red Earth Studio consulting/Productions, Retrieve Foundation, Russian Association of Indigenous Peoples of the North (RAIPON), Saami Council, SAGE Council (Sacred Alliance for Grassroots Equality), Saulteau First Nation, Shimin Gaikou Centre, Simba Maasai Outreach Organization (SIMOO), Sisa Pakari, South Asia Indigenous Women Forum and Nepal Tamang Ghedung, Sovereign Dineh Nation, Navajo Tribe, Spiritual Elder's of Mother Earth, Taller de Difusion Andina "Mashicuna", Taungya, Tayja Saruta Sarayacu, Tazzla Institute for Cultural Diversity, Tebtebba Foundation - Indigenous Peoples' International Centre for Policy Research and Education, Teton Sioux Nation Treaty Council, The Aldet Centre Saint Lucia, The American Indian Community House, The Australian National Aboriginal and Torres Strait Islander Commission (ATSIC), The Koani Foundation, The Navajo Nation, The Pachamama Alliance, The Seventh

Generation Fund, Tin Hinan, Tonantzin Land Institute, TONATIERRA, Tribal Link Foundation, Umulliko, Union pour l'Emancipation de la Femme Autochtone (UEFA), Unissons-Nous Pour La Promotion Des Batwa (UNIPROBA), United Confederation of Taino People, Vivat International, Wampum International, Wara Instituto Indigena Brasileiro, Washoe Tribe of Nevada and California, West Papua Indigenous Student and Youth (AWPISY), White Hawk Indian Council, World Festival of Traditional Games & Sports, Yachay Wasi (House of Learning in the Quechua Language of Peru), Yayasan Konsultasi Pendidikan Masyarakat Papua, Zambulin For Moral Rebirth and Cultural Development

具有經濟及社會理事會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組織

Amnesty International, Anglican Consultative Council, Church World Service,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Law, Commission of the Churches on International Affairs of the World Council of Churches, Congregation of Our Lady of Charity of the Good Shepherd, Congregations of St. Joseph, Dominican Leadership Conference, Education International, Elizabeth Seton Foundation, Franciscans International, Friends World Committee for Consultation,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for the Protection of the Rights of Ethnic, Religious,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University Women, Linguistic & Other Minorities International, Service for Human Rights, Global Education Associates, Maryknoll Sisters of St. Dominic Inc., Pan African Movement, Partnership Africa Canada, Rainforest Foundation, School Sisters of Notre Dame, Sisters of Notre Dame de Namur, Society for Threatened Peoples, Summer Institute of Linguistics, United Methodist Church - General Board of Church and Society, United Nations Association of the USA, World Blind Union

不具有經濟及社會理事會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組織

Arctic Fire Productions, American Anthropological Association, American Friends Service Committee, American-Scandinavian Foundation, Action Against Hunger, Association pour la Promotion Durable de la Femme Defavorisés, DoCip Indigenous People's Centre for Documentation, Research and Information, Fini Fini, Habitat Pro Association, Health Unlimited, Land is Life,

Minority Rights Group International, Montagnard Human Rights Organization, Office of Treaty Settlements, Pathways to Peace, Peace Campaign Group, Regional Action Group from the Environment Inc., Spirit Net of Estonia, St. John FS Mission, Bijni, Sunray Meditation Society

學術組織

American Indian Community House Human Rights Program/University of Chicago, Borough of Manhattan Community College/City University of New York, City University of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Dalhousie University, Indian Law Program, University of New Mexico School of Law, Institute on Globalization and the Human Condition, McMaster, Institute of Human Rights, Law Faculty University of Auckland, New School University, Muhlenberg College, Rutgers University, UNESCO Centre of Catalonia, University of Alaska Fairbank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oncordia, University of Deusto, University of Hawai'i-Manoa, University of Oxford, University of Tulsa College of Law, Victoria University of Wellington Law School

附件二

文件

文號	標題
E/C. 19/2003/1	臨時議程
E/C. 19/2003/2	擬議工作安排
E/C. 19/2003/3	論壇秘書處關於按照論壇第一屆會議要求取得成果的說明
E/C. 19/2003/4	來自聯合國系統的資料：關於按民族來進行資料收集和分類問題的聯合文件
E/C. 19/2003/5	來自聯合國系統的資料：聯合國訓練研究所
E/C. 19/2003/6	來自聯合國系統的資料：國際勞工組織
E/C. 19/2003/7	來自聯合國系統的資料：世界衛生組織
E/C. 19/2003/8	來自聯合國系統的資料：聯合國人類住區方案
E/C. 19/2003/9	來自政府的資料：芬蘭
E/C. 19/2003/10	來自政府的資料：墨西哥
E/C. 19/2003/11	聯合國援助原住民居民自願基金秘書處關於援助原住民居民自願基金的說明
E/C. 19/2003/12	來自政府的資料：厄瓜多爾
E/C. 19/2003/13	來自聯合國系統的資料：聯合國兒童基金會
E/C. 19/2003/14	來自聯合國系統的資料：世界知識產權組織
E/C. 19/2003/15	秘書處關於原住民兒童和青年問題高級別小組和對話的說明
E/C. 19/2003/16	來自政府的資料：俄羅斯聯邦
E/C. 19/2003/17	來自政府的資料：瑞典
E/C. 19/2003/18	來自聯合國系統的資料：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
E/C. 19/2003/19	來自聯合國系統的資料：聯合國開發計劃署
E/C. 19/2003/20	來自政府的資料：澳大利亞
E/C. 19/2003/21	來自聯合國系統的資料：聯合國教育、科學及文化組織
E/C. 19/2003/L. 5 和 L. 7 至 11	決定草案

E/C.19/2003/L.1/Rev.1、L.3至4、L.6、L.12、L.13和13/Rev.1、L.14至15和L.17至18	建議草案
E/C.19/2003/L.2和Add.1至7	主席的摘要
E/C.19/2003/L.19和Add.1	報告草稿
E/C.19/2003/NGO/1	具有經濟及社會理事會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組織提交的聲明：國際印第安人條約理事會
E/C.19/2003/NGO/2	具有經濟及社會理事會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組織提交的聲明：特波提巴基金會
E/C.19/2003/CRP.1	來自提高婦女地位司的資料
E/C.19/2003/CRP.2	關於原住民兒童和青年與生俱來的神聖權利的宣言
E/C.19/2003/CRP.3	來自聯合國系統的資料：教科文組織關於原住民問題的活動
E/C.19/2003/CRP.4	原住民問題與美洲開發銀行
E/C.19/2003/CRP.5	來自聯合國系統的資料：人權事務高級專員辦事處的情況說明
E/C.19/2003/CRP.6	美國印第安人法律聯盟：保障原住民兒童和青年與生俱來的神聖權利的行動計劃
E/C.19/2003/CRP.7 (僅有西班牙文)	來自政府的資料：委內瑞拉
E/C.19/2003/CRP.8 (僅有西班牙文)	原住民事務與美洲開發銀行
E/C.19/2003/CRP.9	來自政府的資料：挪威



團員與加拿大及哥倫比亞委員合照



團員與夏威夷委員合照



團員與論壇主席合照



各國與會人員排隊註冊



團員與薩米議會代表團合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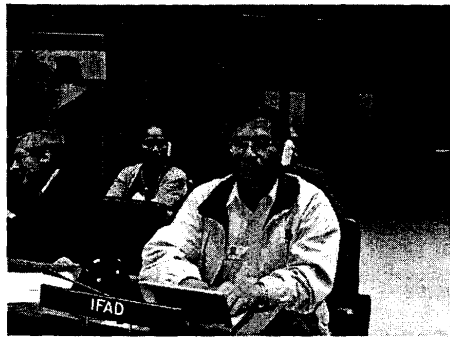
團員於會場合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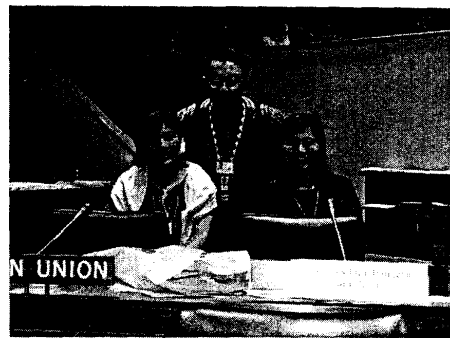
會場各國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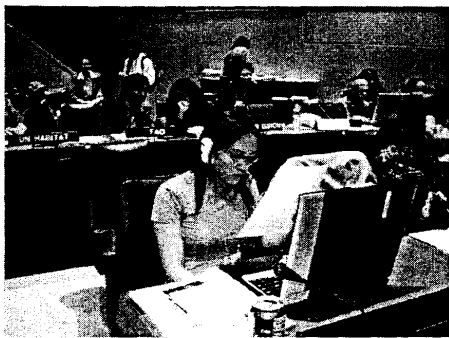
團員與 West Papua 代表合影



團員出席會議情形



團員與 AIPP 代表合影



團員出席會議情形



團員於會場合影



團員出席會議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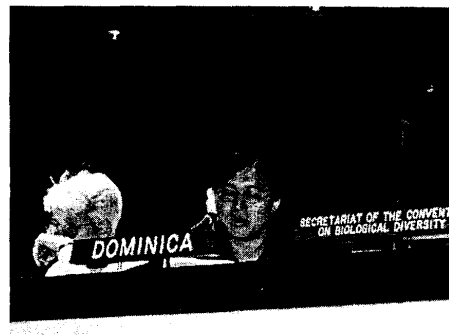
團員於聯合國大廈外合影



論壇祈福儀式



會場現況



團員代表 AIPP 發言